

風蕉



(期八九一第)

號月四

目錄

文藝沙龍

「龍引十四年」序……………黃崖(四)
 拭淨你的眼鏡……………賴敬文(五)
 迷者自由……………鄭金川(六)
 何紹基論模仿和獨創……………夏語(七)

論文

論柳湘蓮……………依藤(十四)
 漢都亞傳考……………施熙(四九)

小說

除夕夜……………賀思奇(十)
 渡輪上……………梁園(十八)
 紛爭……………丁丁(二六)
 最後的犧牲者……………期之(三七)
 霧眸……………穎川(四六)

散文

生日的聯想……………雅波(八)
 街燈·晚霞……………川谷(二五)
 第一風景區……………王文(四二)

詩

詩二首……………潘文爲(十三)



蕉風月刊

第一九八期

一九六九年四月號

Chao Foon Monthly

April, 1969.

KDN 4285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四五三—五—七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編者的話

東馬和西馬的文藝界十分隔膜，編者利用年假時間特往砂勝越和沙白兩州作為期兩周的觀光。由於時間限制，無法在各地久留，多作瞭解，然對當地文藝界之活躍情況，已深為感動。先談砂勝越：古晉一地即有四份華文日報，並有晨風，美聲兩文社；詩巫有三份華文日報；美里號為一小城，亦有一華文日報及一新聲文社。沙白州方面：亞庇有三份華文日報，山打根亦有三份華文日報；五個城市有青年文藝協會的組織，山打根一區即有四百餘會員。反觀西馬，我們頗有愧意。

東馬各地的華文書店甚為普遍，雖有若干書局兼營文具和兼售英文書，但大部份書店都可見新出版之華文書刊，此種情形令來自西馬的華文讀者羨慕不已。

東馬文藝界至為謙虛，他們稱西馬文藝界為「先進」，事實上，我們該向他們多多學習。

在東馬和西馬有一共同之處：港台書刊充斥市面，青年作者受港台作品影響至深。此事值得馬華文藝工作者深作反省。

大部份東馬文藝作者均願意和西馬文藝界保持密切聯繫。此為一大喜消息，特在此向本刊讀者，作者報告。

東馬之行，來去匆匆，但收穫甚多，僅向東馬文藝界致萬分謝意。

甘榜	盧秀金（木刻）
封面	
喜歡寫詩的顧因明	溫梓川（二二）
傳記文學	
月下	賴瑞和（四八）
漸衰	琦龍（四五）
我又來到那水邊	黃潤岳（三六）
那一天	江振軒（十七）

定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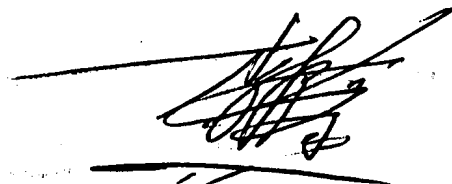
零售（每冊）：馬幣三角 港幣六角

半年（六冊）：馬幣一元八角

全年（十二冊）：馬幣三元五角

長期訂戶之半年郵費包括在內。如須航空郵

寄，按郵局實際郵資收費。



「龍引十四年」序

。黃崖。

4

很少人願意將他的生活公諸世人，因為很多人的生活都是充滿欺詐、恨毒、卑鄙的，與他們在社會上的地位，甚至與他們的言論，都不能相配。社會聞人往往百般奉承新聞記者，這並不是對「無冕之王」的敬意，而是恐懼記者揭露他們生活上的「秘聞」或是「醜聞」。固然有些總統或風雲人物寫回憶錄，但他們主要的是談國家大事，很少涉及私人生活上的瑣事。保有私人生活上的秘密，在這個民主時代是普遍受到尊重的。

潤岳兄不是總統，也不是風雲人物，但他最愛和人談他過去的生活，這表示他的所作所為是光明磊落的，沒有違背自己的良知，也沒有侵犯傳統的道德標準，他不必等到世界來日才戰戰兢兢地走到上帝的審判台前，就在他有生之日他便敢面對他的朋友和他所認識的人，這是何等的勇敢，也是何等的令人欽佩！世界上沒有完人，沒有超人，如果一個人能無愧於對自己對他人，他已經是達到了人生的最高境界了，我想我的這種看法是不會為人非議的。

潤岳兄寫的「黃金時代」、「熬煎」和這本「龍引十四年」，都是他的自傳。這三本自傳都是在「蕉風」文藝月刊上發表，其中的每一個字都經我看過三遍以上，我不僅是他的忠實讀者，也成為他的結拜兄弟，假如潤岳兄不寫自傳，我們至今可能仍是陌路人。潤岳兄的自傳是擁有很多讀者的，讀者之中很多是在外國的，記得有些讀者來信說：「我們不認識作者，對他的事業並不感興趣，但作者在文中所描寫的許多瑣碎的事情深深的吸引了我們，它們是那麼的充滿人情味，有時令我們哭，有時令我們笑，有時令我們哭笑不得。」有一位朋友曾對我說：「黃校長寫自傳，為什麼要寫那些瑣碎的事？而且，有些事情並不使他有光彩。」我覺得潤岳兄在他的自傳中記大事也記小事，寫有光彩的也寫沒有光彩的，這是他的偉大處，也是他的成功處；爲了這些原因，他的自傳值得出版，他的人值得我們結交。

「龍引十四年」是潤岳兄在馬來亞從事教育工作的實錄，在這一段期間，他當中學校長，當聯合邦華校教師總會主席，兩度出洋留學，他的個人生活是多姿多采的，而在這一個時期也是華文教育面臨最大考驗的時期，新加坡前任華校教師會主席許鍾祐先生對我說：「龍引十四年記載了許多聯合邦華文教育界的寶貴史料，必須出版單行本，讓許多人能够收藏。」他是站在華文教育界的立場說這話，當然是十分有理。不過，我個人認爲「龍引十四年」的價值不止於此，在這本書中，潤岳兄介紹我們認識了鄭

振中先生。鄭先生對華教的愛護和維護，令我們從心的深處產生感動和敬佩。每一次當我看到鄭先生的名字，我便想：假如馬來西亞有十個鄭振中或是一百個鄭振中，馬來西亞的華文教育界將會怎樣？當我看到鄭先生身染重病時，我的心情比看小說還要緊張，潤岳兄寄來「泰山其頽乎」時，我禁不住流下了熱淚，悲憤地在原稿紙上寫着：「上帝爲什麼讓好人死去，讓壞人活着？」我雖未見過鄭先生，但鄭先生却已活在我的心中。

潤岳兄以此書紀念鄭振中先生，是深具意義的！希望大家不但要紀念鄭先生，還要發揚他的偉大神！

拭淨你的眼鏡

• 積敬文。

常常可以見到一些近視眼的人，由于不會把眼鏡上的塵埃抹淨，以致看到的東西都變得「濛濛」起來。同一個道理，上期的「蕉風」就出現過一位這麼樣的仁兄，牢騷倒是發了一大堆，可惜却是清一色前人的「舊調」，的確不够高明！除了怪此仁兄視力還差之外，我們姑且繞着他所非病的「目標」來談談吧！

按說在現代詩的花園裡，要我們短視到只看到腳下的萋萋野棘；而望不到佔着更大面積的偉岸的松柏，似乎沒有這個必要。反過來說，偶然給你碰到一二首賣弄文字遊戲抑或堆砌噱語的「標準八卦」詩，你會油然而起一種厭感來，是不是？你會掉開頭不去讀它，是不是？那麼我承認我應該同情你，因爲面對這類偽詩，誰能自保不會破口大罵！但是話說回來，假如你讀了幾首這樣的偽詩，就武斷地認爲，所謂現代詩原來不過都是這樣的傢伙罷了，只要勤翻字典還不是「塗」得出同樣的「鴉」來——那麼，你就自動淪爲一隻可憐的短視蟲了，換句話說，你的看法太過片面，你需要接受我的忠告：把你的眼鏡拭淨才看東西！

一小撮放肆的野傢伙塗了些什麼「擊斃太陽神的女婿」或「追求孔老夫子的愛人」，他們自然不能逃避他們的責任，事實上，這一類的「塗鴉」根本就不被現代詩的世界承認或收容。如果連寫偽詩的傢伙也都掛上了「詩人」的「桂冠」，那倒還得要先看看這頂桂冠的是什麼來頭的「神聖」了！

回到現實上來說，刻下的馬華現代詩壇似乎也不容易再遇到這般胆敢放肆到去「追求孔老夫子的愛人」的傢伙了。這幾年來，星馬二地的確出現了不少現代詩作者，假如你的眼鏡上沒有塵埃，你必會看

到他們原來竟是那麼認真、嚴肅地創作，尤其是當你真正體會到他們那股求索的精神時，相信你連感動也惟恐不及了。他們的努力畢竟不容隨意忽略；還有他們的創作尊嚴，更應該受到絕對的尊嚴！

關於這問題，我希望更多朋友能儘量提供一點親切和透澈的意見，使短視的批評人士早日封口！還有一層，我覺得近乎公式化的批評方式實在也應該加以開刀！什麼「李白杜甫的詩寫得多白，老婆婆或稚童都讀得懂才算好詩」等人家講到嘴爛的老調，假如再讓它一直翻版下去，不變成罐頭式的廢話才怪呢！

迷者自白

• 鄭金川 •

我們青年人並沒有失落，亦不甘隨波逐流，自甘墮落。我們有我們的小天地，有理想，我們也曾編織了許許多多大大小小的夢。

求學時，我們指定讀規定範圍的書籍，在劍橋考試那一年更心勞力拙的終日在那小小範圍內打滾，我們只會讀死書。老師們也沒有啓發我們的思想，引導我們應走的道，老師們的責任好像只在學業上有所交代，只要我們在考試榜上揚名聲，他們便心滿意足，躊躇滿志了。人格修養，格物致知嘛，那是你們自己所爭取努力的事。但你說老師們對我們不愛護，沒有建立我們自己的思想嗎？那也不見得；他們早已安裝好一個一個大小相同的模型，他們將我們放在同一個模型裏，將我們印出一個一個相同的樣版，沒有分歧；每一個學生無論在思想、行爲、言語上都是一樣的。我們於是知道了金錢的寶貴，文憑的價值，至於做人的道理嗎，青年人應該圓滑些，做人要現實嘛。這是我們的臨別所得的贈言。

當我們一旦離開校門，踏進五光十色、光怪陸離的社會，我們雄心萬丈，正想對着我們的目標、理想邁步前進，但可能嗎？青年人血氣方剛，熱情率真，希望一旦離開校門，能爲國爲民、爲社會爲人類轟轟烈烈的幹一番，成功與否，我們是毫不多計的。我們青年人有反叛的性格，勇於面向這殘酷社會而又力圖改革和有責任感的，但我們所得的循循教誨卻是：苟求性命於亂世，安靜這一輩子而已。我們只不過是普通的老百姓、小市民。政治對我們有甚麼關係呢？

現在我們已很聰明、很現實，我們曉得憑樣適應這個社會。怎樣充實我們的荷包。怎樣利用自己的學歷、文憑的價值。很快很快，我們便學會了怎樣欣賞着聲色犬馬。我們在工作時學會了怎樣奉承我們的上司，賣口乖，在工餘時，我們會利用剩餘的時間、精力致力於賭博研究。再也不用擔心了，（也請放心）我們這一群青年人是不会變成問題青年的！我們習慣了現在的生活，或者是如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

何紹基論模仿和獨創

· 夏語 ·

文學藝術，切忌劃一和平庸，須貴有獨創性。

自古以來詩文的理論家也極珍視獨創性。清代的何紹基會有一段詩論說得非常精警，他說：

「詩是自家的，須要說自家的話。凡可以彼此公共通融的話都與自己無涉……我常教子弟以不誠無物，若不是自家實心做出來，即入孝出弟，亦算應酬。若是實心做出來，即作揖問候，亦是自家的實事。試看誠心恭敬的君子，其作揖問候氣象亦與人不同，况語言文字乎？」——「東洲草堂文鈔」。

於此，何紹基對詩文的內容與形式提出了一個重要的原則，就是充實的思想內容，有賴於獨特的表現形式；否則陳詞俗調，即使運用得很滾瓜爛熟，却不是自己獨有的東西，也便是說不能形成自己獨特的風格。

從文學史來考察獨創性的問題，何紹基的詩論當然不算是創見。在他之前，歷代都有不少的作家領悟到獨創性在藝術價值上的可貴，他們莫不孜孜以求，希望創造出一個流派、一種風格來。他們或有師承，或有模仿，然而却苦心致力於獨創。比如杜甫得力於六朝的陰鏗、何遜；韓愈得力於司馬遷；柳宗元得力於屈騷；蘇東坡得力於莊子……，但他們均自成一派，雖依傍古人，却能穿破古人；雖有所承，却不忘創新。因此，杜甫、韓愈、柳宗元、蘇東坡就各成一派，各有千秋。論風格，即在千載以後的今天，我們還得承認他們不失其獨特的個性。

和獨創相反的是俗，俗即缺乏個性，沒有自己的風格。許多詩，許多作品之流於一般化，其病在於追逐時好，不肯下一番獨創工夫，因之在取材、結構、造詞等方面都不能避免「公共通融」的框子，當然就難免於弄到公式化了！何紹基認為要不俗，必須「直起直落，脫盡泥水」，要做到「不黏皮帶肉則潔，不強加粉飾則健，不設心好名則樸……不依傍前人，不將就俗目。」

如果從掌握藝術技巧以從事獨創性創作來要求，陸機說的「謝朝花於已披，啓夕秀於未振」，則更值得我們深切玩味。這正是強調從實踐中探索獨創道路的見解。獨創性的藝術作品，能以少勝多，以一當十，所謂「濃綠萬枝紅一點，動人春色不須多」。對具有獨創性的作品，正可作如是觀。

生日的聯想

■ 雅波 ■



到處鬧哄哄，那些歡樂都是擠出來的。

年初二，從大哥手中搶過一包爆竹。

劈拍！一聲

劈拍！兩聲

劈拍！三聲

劈拍……二十二聲。

把剩下的爆竹全拋回給大哥。

「怎麼了？只燃了二十二根？」他詫異的問。

「今天是我二十二歲生日。」我低低的說。

「啊！」他錯愕的望着我。垂着頭，我無精打采的走開去。

二十二歲，偉大的年齡？但我却在街頭浪費青春呢！

驀然，爆竹在我脚旁爆開，嚇了我一跳，孩子們却露着不健康的牙齒朝我傻笑。瞥了他們一眼，心想他們是在燃燒無知的歲月。

走到那裡都聽到別人高興的說：「新年快樂！」

新年真的很快樂嗎？其實快樂是屬於孩子們的，我們這一代，沒有快樂。

池塘邊，兩隻鴨子擺成我生日的數目字；我用石子把一隻逐走。若我的生日就只剩下一隻鴨子，那該多好，至少我不會懂得甚麼叫憂慮。

懂得越多的人越痛苦，只有無知是單純的。

「日長睡起無情思，閒看兒童捉柳花。」這份閒情並不是每個人都能輕易享有的。

走在花舖成的道路上，想想，這該是大學的花季了。

小木瓜寫信來說：「雅波，相思樹又綠了，我們懷念你！」

神經女說：「你不回來，湖裡的魚都在翻白眼怪你呢！」

啊！迎着風，我學那兒童掬一大堆花。然後，任它飄散；把二十二歲的歡樂寄給你們，把落寞留給自己。

花落時，你們該知道雅波會把祝福寄來過……

經過母校時，我在心中為她敬禮。若她知道我是那麼不濟事，她定會很傷心很傷心的。或者她會想當初不該培養我，不然大家見面時也不會那麼尷尬。

白髮蒼蒼的校長已退休。記得我向他辭行時，他

會充滿笑容問：「唸些甚麼？」

「文學。」

「噢？」他推一推眼鏡，把臉上的笑容全推走了。」「在很現實的社會裡，是不容許生活在理想中的。」

他飽經世故的嘆道。

他早知，一隻飛錯方向的鳥是永不會飛到自己的目的。難怪他一點也不鼓勵我。……

街頭巷尾，電唱機與電唱機在吵架。

滿街都是「負心的人」與「破碎的心」。

二十二歲的人就只能擁有這些嗎？別人二十二歲活在愛與恨中，我却活於愛與恨外。或者我是一個不够現代化的人，不然為甚麼連最醜陋的老太婆也不肯瞟我一眼？

這一代，海明威說是「失落的一代」，而於梨華却比喻為「沒有根的一代」，我不知道我們國家這一代究竟是怎樣的一代？

遇到的人都用試探商業行情的口吻問：「近來幹些甚麼？」

「不幹甚麼。」這種無聊的問題問到我都光火了。一定要幹些甚麼才行嗎？去詔媚，去忙碌，去與別人爭奪死亡的席位？那才算是「有為的青年」？

其實一個華校出生的學生，而又在大學唸文的，能幹些甚麼呢？

歸不去的鳥，只有向更高處飛了。我們是真的歸不去嗎？是誰切斷我們的歸途？而為甚麼我們的國家總不管一管那些失落流浪的一群？

常在思想的領域中拜訪老子、莊子、尼采、康德等。綜合他們的言論：二十二歲是一個白活的年齡！

電影院擠滿了趕看戲的人。

所謂新潮，也就是黃色。」「就是，就是在片中脫褲導演不是叫女明星在片中出浴，就是在片中脫褲

子。

男明星永遠都拿着女人的乳罩與三角褲，做出自以為很幽默狀。

變質的文藝片，賺取廉價的眼淚。」「我們這一代，需要的是這些麼？為甚麼不多為我們想？為甚麼？……」

把一切遺忘？……」

「回來，在遺忘中！……」

「生氣的把蠟燭用力拋出窗外去。」

「送來的，那本『海那邊』寂寞的斜躺着，是一位女孩為甚麼硬硬要把我們送出去？難道我們不能在此立根播種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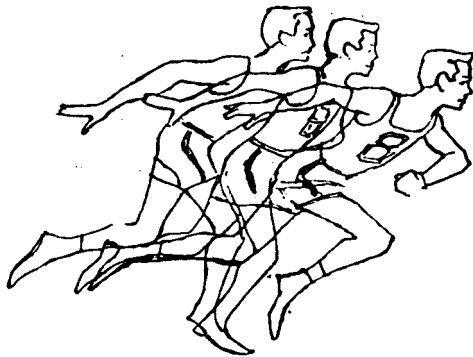
「年綠，飛走的，永不回頭。他們寄來短函說：『春草年年綠，回來的還是不歸。』」

「然有人肯開拓，也要走的，因這兒的土地都荒蕪了，縱大家像數學公式一樣，出走的與歸來的都認為，起先就是絕望了！……」

「好天還沒黑，我已疲倦。」「長長好長的日子都挨過了，二十二歲的今天竟拖了那麼長！但願我不再過生日。」

除夕夜

■賀思奇■



天亮，「彼得說。」
「好呀，嘻嘻，羅拔，彈吉打，」大偉叫了起來，那張口少了二只門牙，那是在二個月前的格鬥中遭人家的拳頭擊落的。
「叮叮噹噹……」羅拔觸電似的彈起吉打，頭歪向一邊。
他們唱了：

「羅拔的頭髮真像老母雞生過蛋的窩，又亂又髒，而且一口黃牙一張馬臉……」大偉說。
「他媽的！你自己呢？」羅拔可生氣了，「又高又瘦，就像女人用來披內衣短褲的竹竿子。」
「哈哈呵呵……」大家都笑了。
「今晚我們就看半夜場，鬧到他媽的

「啲啲啲啲。」
那小女人呀可好漂亮，日日夜夜我都把她思念；她的眼睛呀是星星，又美麗又漂亮……」
歌喉像夜半的叫春貓，他們却唱完了一支又接下一支，最後他們都倦了。
「上車子，」彼得一叫，他們都湧上了車子。彼得把車子駛得飛快。他父親是個富商，有地產有房屋，彼得就養尊處優的長得白白嫩嫩。他是新潮派的標準人物，自從他看了日本影片「飛斧神童」以後，變了，頭髮蓄得跟華太里一模一樣，長長的髮垂遮了一只眼睛，在他是再英俊也沒有了。他這一生只工作過一次，那是在他叔父的金舖裏。上工那天，他呆坐了一個上午，中午他挨不下去了，跑到街邊的書報攤買下了三幾本的繪圖武俠小說，一直看到放工。第二天他可不幹了。不幹就別幹，媽咪說。嘿，反正家裡有的是錢。要請客看戲喝酒，只要嬌聲怪氣的叫媽咪，閉上眼，錢就放到手掌心來了。
他只有放蕩不羈的生活。中午才起床，然後羅拔大偉跟着就來，在他的房裡放唱片，彈吉打，看春宮

片。天一黑，就衣衫畢挺，洒滿了香水，溜在街上緊緊盯住女孩子，再也沒有比這更快活的事了。

彼得這混蛋的英語可說得真不錯，帶有濃重的「美國腔」，這是誰也沒想到的事，無怪他自豪。彼得只唸小學六年級，挨了老師一掌就不唸了。他最厭倦書本，可是最近却又報名進入一家「初級英文特別班」，那是因為他看上了一位短髮大眼睛的女孩子。第一天放學，他就跟住她的背後而迫近她。

「我叫彼得·陳，」他用最迷人的風度介紹自己，「二十三歲，年青英俊，家庭富有，我們交個朋友，怎樣？」

沒回答，厭惡地瞟了他一眼，走了。

他急急趕了上去。

「喂，明晚我家要開『爬地』，有吃有喝，有音樂有男人，我特地先邀請妳參加，好嗎？」

呶起嘴，還是一言不發。彼得羞了，因為幾個路人已經在看他了。

「呸，妳臭魚吊什麼價！」他一言痰吐在她背後。

她反手一摸，氣哭了。

「哈哈哈哈哈……」彼得可笑彎了身子，得意洋洋的走了。

第二天他被開除了。

車子停在麗士戲院不遠處。他們下了車，都從褲袋掏出了梳子，大加修飾了一番，一直到認為滿意為止。

武俠片。爆滿。

「哎唷他媽的女孩子可真多！」羅拔就先忍不住笑了。

「嘻嘻，慢慢的勾他媽的幾個，」

他們同時燃上煙。彼得發覺好多女人都帶着驚異微笑來看他，頓時他開心極了。

擠進遊藝場，遊人如過江之鯽，灰塵飛得滿天高。少女花枝招展，以最新款的阿哥哥裝或迷你裙來鬥艷。

彼得羅拔大偉都看花了眼，嘻嘻的笑着。

遊藝場的木馬旋轉着，漲滿了人。彼得的眼睛開始落在一個穿黃色迷你裙的少女身上，她正扶着一位小孩隨同木馬在轉。

「好妖嬈的！」彼得的心在叫。她的美艷以及豐滿的乳房確叫他心動。

那確是一個美艷性感的少女。許多站在圍柵外的男人的眼睛也完全不再對她客氣了。女人是最敏感的，她馬上做出了最迷人的微笑來。

羅拔和大偉也發現了。

「決不要放過她！」彼得輕聲的說。

木馬停下了。她扶着小孩走了出來，另一個穿紅裙的女伴迎上她。

「走，跟住她！」彼得下了命令。

他們跟了過去。

「嘩，這穿紅裙的小妞可好漂亮喲。」大偉的絕招來了。他故意要她聽見的。

「嘿，小姐，」彼得涎着臉，趨近她，「我們交個朋友，怎樣？」

她回過頭來，淡淡的笑了，又往前走。

「用不着這樣驕嘛，小姐！」羅拔也挨了過去。

「是呀，除夕夜，大家快快乐樂的，明天就是年初一了，小姐也不跟我們道聲『恭禧發財』，嘻嘻……」

「大偉的滑稽使她發出了嗤笑，「發你的頭，發財！」她說話了。

「小姐，妳可真美喲，我出娘胎以來都沒見過比妳更美的女人……」

「是呀，她笑起來就把我弄呆了！」

「嘻嘻，」

「小姐，明天我們一同去遊花園好嗎？我給妳拍照……」

「小姐我……」

她仰起頭，走了，他們可也沒放鬆，直跟過去，狗一樣似的。

一個中年人向她們走了去，就談了起來。彼得他們相顧失措，摸摸鼻子走了。

「喲，先生，打十鎊好吧，打中甚麼就得甚麼。」

女管理員說。聲音可够迷人了，也够風騷的。她把一支鎗遞到彼得手中，爲他裝上子彈。

彼得把鎗口指住她的乳房。

「喲，可別這樣，很疼的呀……」她咯咯在笑。羅拔他們也跟着笑。

「不這樣又有甚麼好玩呢？」彼得把鎗放下。

「有名貴的手錶，香水可得到啲。」他靠近她們。

「我才不希罕這些，如果這種射擊玩藝能像日本的就好，泥人一射倒，人也跟着倒，射中的人就抱住，來一個又深又長的——Kiss，」

「哈哈，就該這樣才是！」羅拔笑歪了嘴。

「不要嘛，人這麼多說，這種話可難爲情喲！」

「嘻嘻，難爲情，妳有跟男人Kiss過嗎？」

她羞紅了臉，拍打大偉。

「哈哈，她害臊了，在外國的街道上，男女還不這樣抱着在Kiss。」羅拔伸手抱向她。

她咯咯的笑着閃了過去。

「死鬼，這可不在外國呀！」她輕罵。

「不過這樣好吧，我們如果射中泥人十次，妳收了攤就陪我們一道出去玩。」

「OK，」她應允了。

午夜一時，彼得他們把她載了出去。

「今晚上的遊人可真多呀，誰都不願睡覺，」她說。

「嘿，倒忘了向妳請教芳名呢！」羅拔說。

「我叫愛妮。」

「愛妮，多好聽，嘻嘻。」

「上那兒去？」彼得問。

「由你們喜歡，你們有錢給吧？」她望着彼得。

「哈哈，」彼得的眼睛亮了，「羅拔，大偉，真對不起了，我跟愛妮上旅社過夜去。」彼得停下車，從袋裡抽出一些錢，「這你們拿去花吧，」

「這……」羅拔大偉睜大了眼。
「去吧，」彼得不高興了。
「好，不過，讓我們吻吻愛妮行吧？」
「哈哈，你們就自己動口吧！」

愛妮被吻得喘不過氣來，羅拔和大偉才滿意的下了車。
「祝大家過一個最痛快的除夕夜，」彼得說，下了油門，車子即向聯邦酒店駛去。

詩二首

。潘文為。

水長流

儘管煙雨迷濛 季節
停在似花圃的芬芳
日子笑着 流水笑着……
而流水記取了花的豐姿
奈何 花季的香飄呵飄
怎樣也不飄向流水
想着那一撮馥郁
是那一陣處女幽香輕揚
三月 小旅人又在思潮綿綿
遂嗅着夜來香
遂捕捉落霞和飲濃濃的霧
那陣濃霧散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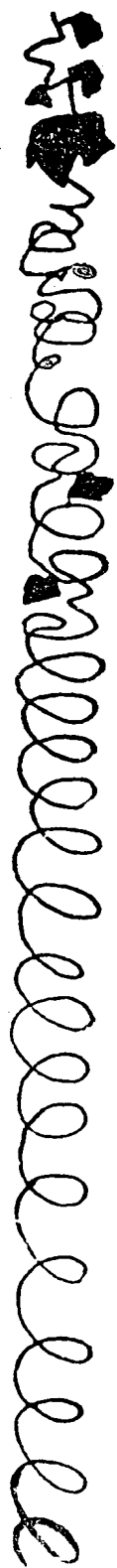
近打河水不清不清
花啊花落誰家

一團濁氣

今夕小小園地上
有人盲目的讚揚 且不終斷
跪拜很法國式輕咳的婦人
有不問收獲的村夫默然
瘋狂的迷惑狂瘋的吶喊
已塑成狼狽氣候
看呵在小小耕地
談玄的青蛙依然談玄
而水牛却失足在水之湄
扔掉青翠和淺藍的新一代
山色已黯然無光
山色已黯然無光

論柳湘蓮

■ 依藤 ■



紅樓夢裡的柳湘蓮是個奇怪人物。他來得突然，去得突兀。他像一團火，又像一塊冰；他曾因薛蟠調戲他而被他痛打一頓，却又在一個偶爾的機緣中和薛蟠結成兄弟；他要娶一個絕色女子，已聘定尤三姐了，突又因寶玉說了一句閒話而中途毀約，害得尤三姐以聘劍自刎，而他則在萬念俱灰之下遁入空門，從此與紅塵絕緣。這樣一忽兒東，一忽兒西，一忽兒熱，一忽兒冷的性格，在紅樓夢中尙找不出第二個人。所以他雖然不屬於賈府的人物，我們也不好因此看輕了他。

其實柳湘蓮並不是一個安份守己的脚色。照他生平所爲，不脫花花公子本色。紅樓夢說他「原係世家子弟，讀書不成，父母早喪，素性爽俠，不拘細事，酷好耍鎗舞劍，賭博吃酒，以至眼花臥柳，吹笛彈箏，無所不爲。」單看這段敘述，柳湘蓮的確俱備了花花公子的條件；可是他與真正的花花公子又有區別。他的性情豪爽，又酷好耍鎗舞劍；這兩件事，使他有資格在梁山一百〇八個好漢裡爭得一個座位；但眠花臥柳，則是花花公子幹的勾當。因此我們不妨說：柳湘蓮俱有變重人格；他一方面賦有英雄俠客的氣質，一方面却又耽於紈袴子弟的生活習慣；他的一生行爲，似乎都是從這變重人格發展開來的。

但誰造成他的變重人格呢？這恐怕又是一個教育問題。湘蓮既父母早喪，而又讀書不成，可見他幼年的教育並不成功；他本是一個絕頂聰明人，但有聰明而沒有教育，以現代眼光視之，必成飛哥，而柳湘蓮確實已染上飛哥習慣，眠花臥柳，賭博吃酒，不是一個飛哥的活現相嗎？幸而他的另一重人格救了他，因爲真正的飛哥，決不會「素性爽俠，不拘細事」。湘蓮後來的所爲，極富於浪漫色彩，使他成爲一個傳奇人物。以他的事跡，除了寶玉，什麼賈璉、賈蓉、薛蟠或甚至秦鐘，何能望其項背？

祇就他教訓薛蟠一事，已是顯示湘蓮豪氣干雲，非俗物可比。

……湘蓮見前面人煙已稀，且有一帶葦塘，便下馬，將馬拴在樹上，向薛蟠笑道：「你下來，咱們先設個誓；日後要變了心，告訴別人的，就應誓。」薛蟠笑道：「這話有理。」連忙下了馬，也拴在樹上，便跪下說道：「我要日久變心，告訴人去的，天誅地滅！」一言未了，只聽鏗的一聲，背後好似鐵鎚砸下來，只覺得一陣黑，滿眼金星亂迸，身不由己，就倒在地下。湘蓮走上來瞧瞧，知道他是個不慣挨打的，只使了三分氣力，向他臉上拍了幾下，登時便開了菓子舖。薛蟠先還要掙扎起身，又被湘蓮用脚尖點了一點，仍舊跌倒，口內說道：「原來是兩家情願！你不依，只管好說，爲什麼哄出我來打我？」一面說，一面亂罵。湘蓮道：「我把你這瞎了眼的！你認認柳大爺是誰！你不說哀求，你還傷我！我打死你也無益，只給你個利害罷！」說着，便取了馬鞭過來，從背後至脛，打了三四十下。……

三四十馬鞭子，似乎還不足警戒霸王，所以——

薛蟠的酒早已醒了大半，不覺得疼痛難禁，由不的啞啞一聲。湘蓮冷笑道：「也只如此！我只當你是怕打的！」一面說，一面又把薛蟠的左腿拉起來向葦中潭泥處拉了幾步，滾的滿身泥水，又問道：「你可認得我了？」薛蟠不應，只伏着哼哼。湘蓮又擲下鞭子，用拳頭向他身上搗了幾下。薛蟠便亂滾亂叫，說：「肋條折了！我知道你是正經人，我聽錯了旁人的話了！」湘蓮道：「不用拉旁人，你只說現在的！」薛蟠道：「現在也沒有說的！不過你是個正經人，我錯了！」湘蓮道：「還要說軟些，我才饒你！」薛蟠哼的道：「好兄弟——」湘蓮便又一拳，薛蟠嚙了一聲道：「好哥哥——」湘蓮又連兩拳。薛蟠忙啞啞叫道：「好老爺！饒了我這沒眼睛的瞎子吧！從今以後，我敬你怕你了！」……

雖如此說，湘蓮還是不肯輕恕薛蟠，直到逼薛蟠喝了兩口「泥水」才饒了他。——難道湘蓮不知道薛蟠之爲人？在此之前，只有薛蟠打人的份兒，那裡有被人打的道理？甚至打死了馮淵，他還不是一走了之？然則薛蟠這一次吃的虧不是很大嗎？其實從長遠看，這一頓倒把薛蟠打好了。因爲呆霸王無法無天，只知仗勢欺人，他的孽可也罄竹難書了，這一頓打把他的霸氣都打淨了，而也只有湘蓮敢用這種手段對付他。故下流如賈珍這種人，也居然評曰：「他須得吃個虧才好！」

可憐柳湘蓮到底是個窮人，打了薛蟠，反而懼罪逃避。他似乎不知道他已經替薛蟠做了一件大好事。如果薛蟠此後有一分可取，這一分無疑是柳湘蓮成全他的。所以柳湘蓮不僅沒有罪，反成了薛蟠的救星。要論這兩個人的性格嘛，略有一點相同。湘蓮豪爽，薛蟠也亢直，他們以前所以走歪路，都因教育不足之故。但豪邁的性格一旦有機會表現，那結果也很令人吃驚的。

……賈璉因笑道：「鬧過之後，我們忙着請你兩個和解，誰知柳二弟蹤跡全無。怎麼你們兩個今日倒在一處了？」薛蟠笑道：「天下竟有這樣奇事！我和夥計販了貨物，自春天起身，往回裡走，一路平安。誰知前兒到了平安州地面，遇見一夥強盜，已將東西劫去。不想柳二弟從那邊來了，方把賊人趕散，奪回貨物，還救了我們的性命。我謝他又不受，所以我們結拜了生死兄弟，如今一路進京。從此以後，我們是親兄弟一般。」

奇怪，薛蟠出京販貨物是爲了躲避柳湘蓮，柳湘蓮之出京也是爲了躲避薛蟠，想不到兩個勢成冰炭的仇家竟在一日之間「結拜了生死兄弟」，這真是天下之大，無奇不有；而也只有像柳湘蓮那種浪漫不羈的性格才肯在危難中拯救他的仇敵。可是這次意外之遇，對薛蟠說固是佳事，對柳湘蓮却是一個大悲劇的開端。

因爲薛蟠爲了感恩圖報，打算給柳湘蓮「尋一門好親事」，而湘蓮娶妻的條件必須對方「一定要一個絕色的女子」。這個條件不能算太苛，湘蓮自己「年紀又輕，生得又美」，加上他那種孤芳自賞的脾氣，不是絕色的女子，似乎也難配得上他。在賈璉這方面呢，又因尤三姐已經吐露心事，非柳湘蓮不嫁，而尤三姐又的確是一個絕色女子，照理男是奇男，女是奇女，何況由賈璉薛蟠主持，應該水到渠成，再無問題的。不料曹雪芹處理這一對男女，另有他的一套想法。在湘蓮以一把家中傳代之寶「鴛鴦劍」作爲聘禮之後，兩方婚嫁有日，竟因寶玉說了一句「他是珍大嫂子的繼母帶來的兩位妹妹。我在那裡和他們混了一個月，怎麼不知？真真一對尤物！」他又姓尤！——於是乎，事情便鬧大了，柳湘蓮對於賈璉爲人是極其清楚的，尤氏姊妹既在東府，而寶玉又「在那裡和他們混了一個月」，則兩人人品可知，湘蓮雖生性豪邁，不幸却是一個「冷面冷心」之人，一旦起疑，立即不問皂白，親自到尤家索回聘禮——鴛鴦劍。這次倒輪到尤三姐當機立斷了；

那尤三姐在房明明聽見，好容易等了他來，今忽見反悔，便知他在賈府中聽了什麼話來，把自己也當做淫奔無恥之流，不屑爲妻；今若容他出去和賈璉說退親，料那賈璉不但無法可處，就是爭辯起來，自己也無趣味；一聽賈璉要同他出去，連忙摘下劍來，將一股雌鋒隱在肘後，出來便說：「你們也不必出去再議，還你的定禮！」一面淚如流下，左手將劍並鞘送給湘蓮，右手回肘，只往項上一橫……

結果，尤三姐死了，柳湘蓮親眼看見這齣悲劇的產生，而他自己也是悲劇中的主角，他打算怎樣善其後呢？——他是聰明人，可惜太暴躁了點，耳朵也嫌太軟，等到看見尤三姐「原來這樣標緻人才，又這等剛烈」，可惜悔已遲矣。曹雪芹處理這類案子，向來有兩條路：一是死，二是出家。尤三姐既走上死路，柳湘蓮便只有出家一途。

但我個人却不贊同這種處理。爲什麼非出家不可呢？你說湘蓮情有獨鍾嗎？但他對尤三姐明明不是真情，

直等到他親眼看見尤三姐「原來這樣標緻人才」之後。抑或只有出家才能解脫他的痛苦？有人以為柳湘蓮可能就是寶玉的影子；寶玉於失去黛玉之後遁入空門，與湘蓮如出一轍。然寶玉的家庭背景不同於湘蓮，湘蓮雖和寶玉是好朋友，在思想上、行為上却有一段距離。故能行之於寶玉者未必適於湘蓮。不過雪芹處理一些走頭無路者每喜用「出家」了結，例如芳官藕官這些少女，豈不也以出家結束其一生？雪芹似乎也知「出家」不是最好的出路，可是在當時環境下，的確想不出其他更好的辦法。

一言以蔽之，這一對男女的結果，無非又暴露了封建家庭的醜惡。因為真正的罪魁仍舊是賈府。沒有賈府，尤三姐還我一個清白身；沒有賈府，柳湘蓮不至於悔婚，而三姐更不必自殺了。這才是紅樓夢的命意所在，同時也說明了曹雪芹的著書動機。

那一天

。江振軒。

當年的情懷。

到了黃昏日，

撇下小小，

草坡上對坐，臥看落霞，

年少的痴情，

心不捨心的故事，

我們要重溫又重溫，

掛起了又掛起，

晚至星座燦爛了萬點。

會照當年的星，

會照當年的月，

仍會撒落當年初戀時

朦朧的詩意。

可愛的仍舊可愛。

幾十年輪了，

激動於你的愛的時候，

吻仍會落在吻，

眼眸凝固眼眸。

雖然唇與唇，

兩相乾癟，

眼睛與眼睛，

兩相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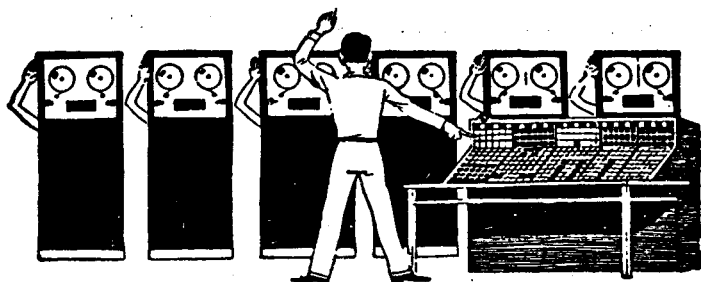
心與心，一個不枯的泉源，

噴躍當年的戀，

渡輪上

■ 梁園 ■

18



陳天生，廿八歲，高瘦個子，富於憂慮沉思的三角形臉上，戴着深厚的近視眼鏡；眼鏡裝配太長，看人時，眼鏡擱在高鼻上，靈出煙黃參差的牙齒，不時抽煙，左手揸風油，嗅嗅，噓噓作響。那潔白的長袖上衣，帝特龍的純褐色長褲，尖形的皮鞋，倒是給人一個整潔有禮的印象。他是一個佛教徒，却有一個基督教名約瑟。他說的話是閩南語，十句中帶有五句英文，兩句馬來話；或者一句原來的方言——客語。他愛翹起右腳，擱在左脚膝上，低着頭抽煙。誰知道他在想什麼？憂慮什麼？而現在，他事業是穩定了，北海橡皮工廠的書記，月薪超過三百元，有一間分期付款的洋房，一輛小型汽車，還有一架新裝配的電視機，這是他的黃金時代，他和愛妻瑪麗許佩華剛從板橋島渡蜜月回來。渡輪外的海多深藍，天空是多麼晴朗，北海機場的練習飛

機在天上飛，港灣泊着來自各國的深洋巨輪，一艘艘的舢舨漁船，在這涼風習習的早晨，構成一幅多有詩意的圖畫呀！

瑪麗許佩華穿着粉紅色的旗袍，稍胖，五呎的身材，越顯得豐滿、光潤、熱情和成熟。她胸口的顏色是純白的，繡上一朵紫色的花，一頭長髮，隨風飄拂，香氣襲人。她時常愛打開手提袋，或是對鏡自顧，或是稍加修飾，那尖形的長指甲，那雪白的皮膚，那血紅的嘴唇，那濃得很的長眉毛，配上那雙圓圓的大眼睛，看得出裡面有一種不寧靜的感覺。她的眼瞳是帶黃的，突出而長的睫毛，豐隆的鼻子，略帶方形有肉的下巴，對什麼會拿定一定的主意似的。她是快樂的，最少，她會覺得自己已被一個男子深深愛着。她輕握着陳天生的手腕，要倒在他懷裡似的。女人都是一個接受者，正如覺得自己突然要作母親，替人類產生新生命時，那種喜悅是潛伏着，沒有人看出她的快樂，甚至她的愛人。她在這方面說，是一個自私者，只好等待新生命出來，她的愛才表現得有聲有色。瑪麗是充演幻想，帶着吉普賽女郎的狂野，每晚等候唐璜從窗口跳進來撲在她身上。而現在，她一切都滿足了，心却為什麼時時刻刻不能寧靜呢？

瑪麗：「噓，達玲，看……別人多快樂、多親密……」她臉色帶嬌羞，靠近約瑟的身旁，頭稍低下，口咬着指甲。

渡輪上的前面空無一人，只有一個洋人跟一個華人女子互相偎依着。後面，遠遠的，有十多個乘客：馬來人、淡米爾人、巴基斯坦人和華人。他們似乎不注意前面發生的事情。渡輪的報告員說：浮羅他民準備、浮羅他民現在行走了。回顧板島的大鐘樓，還早，清晨七時零五分。

約瑟，厭惡的，不出聲，猛抽着香煙，眼鏡擱在鼻上；不久，打起噴鼻，忙掏出手巾擦鼻子。「好冷，好冷，冬天要來了嗎？」

瑪麗忙打開手提袋，取出一片傷風丸。「啊，怎麼了，達玲。你患了傷風？不要緊吧，來，吃藥丸，吃了，就不要緊了。你身體真瘦，真弱，真要多吃一點牛奶、魚肝油、雞蛋，最好是生熟的，還有雞汁，聽說中醫的當歸、燕窩、鹿茸……我不知道，我聽人說，你真弱，當心生肺癆，我一定要好好的服侍你。達玲，關上窗門，來，來，吃藥……我告訴過你，別那麼早過海，北海不是很近板城嗎，你：你的脾氣，我不知怎麼說，突然要固執着走了。」

約瑟仍抽着煙，把藥丸放在手中。「謝謝妳瑪麗，蜜糖。」又打噴鼻，接連五下。「唉，真討厭，真討厭。怎麼太陽還不熱，我希望給他舒舒服服的晒死了，呵……欠……」

瑪麗：「吃藥吧，趕快吃藥吧！別多說了。你這

個人，最好多吃一點藥，責任太重了，我們蜜月假期還有兩天，你就要回來工作，你不多休息一會，你當心身體。吃藥吧，海風很大，你不要不要你的寒衣，我去從船下車子的行李中拿給你，達玲？」

約瑟咳着說話，眼眶紅了。「不要，不要，我什麼都不要。我要一個人靜靜的休息一會。我厭倦了升旗山，那乏味的吃風樓，那死了的樹林，那吃人的鬼天氣，我的上帝，但願沒有第二次：唉，人的一生活多麻煩，工作、結婚、養孩子，然後，老了，什麼也沒有，這渡輪每天來來往往，要是我，我甘願永遠沉在海裡！唉，呵……欠……」

瑪麗神情驚愕，望着前面洋人和華籍女郎接吻。「爲什麼，爲甚麼，多可怕，他說出這些的悲傷的話，看人家。唉。」站起來，突然執住約瑟的手。「打開他，打開他，快些吞下去，有病了，真糟。那些人會笑我的。我不是一個淫蕩的女人！達玲，總是你不好，我不愛的，你每晚要我……」

約瑟生氣地，把藥丸拋下海去：「我沒有病，呵……欠。我沒有病，呵……欠。妳行開一點，我真疲倦，真乏味。這是人生嗎？這就是人們夢裡也想的新婚蜜月嗎？上帝，斬我的頭吧，下次我寧願罷工，照章工作，遊行示威，打倒帝國主義，趕走白皮膚，我不願進教堂，婚姻註冊局，多糟，呵……欠，呵欠，呵欠，真討厭。」

瑪麗哭了，用手巾揩淚。「達玲，求求你，別說這樣可怕的話。我不敢聽，我不愛聽。我們早點回去

吧，你躺在床上，我拿被單蓋着你，然後叫醫生來，我給你倒茶，給你煮紅豆水，你愛喝的，給你買駱駝香煙，你愛抽的。等到你病好了，我們親親密密在一起，看，人家多快樂！多幸福！多羅浪諦克！達玲，我替你關窗，拿寒衣……」

約瑟惱怒地說：「不要，不要。我沒有病。呵：欠。哼，那些外國佬，專門破壞我們婦女貞操的惡魔……」

瑪麗全身顫抖，手提包要拿不住了。「多可怕呀，達玲。你簡直瘋了！你爲什麼說出貞操這兩個字？你忘了，你愛我的！我不是淫蕩女人，我不是應召女郎，我父親是個教師，你：你在侮辱我，對我精神虐待，我：我：受不了，上帝呀，叫我怎麼辦？」

約瑟惱怒，大聲說話：「我侮辱你怎樣？我追求你化了多少錢，多少心血，天天過海陪你，回來了，被野狗追，多可怕呀，那條小巷又多無賴和亞飛：我現在什麼也不自由了，一個人多好，多舒服！我討厭！我花了五千塊錢，一半是銀會的錢，我全身是債！呵：欠，又患了感冒，蜜月完了，又要工作了，真疲倦！可恥！可恥！」

瑪麗：「你罵誰？」
約瑟：「那個雞，跟外國人作愛的雞！你們女人真是——呵：欠。可恥！」

瑪麗：「我不是那樣的女人，達玲。你別在我面前罵人！我是你的妻，你是我一生中唯一的愛人！請你相信我，達玲。我不是一個淫蕩的女人……」

約瑟把兩腳架在前面的椅子上，抽煙，把煙噴她：「說下去呀，我的太太，哈哈！」

瑪麗忍受不住，站起來。「你笑什麼？我不正常嗎？你說過，無論如何，你是愛我的。達玲，求求你，別傷我的心。我好痛苦呀！有誰了解我呢？」

約瑟大聲笑出來：「我明白！我了解！我告訴妳，我每晚要妳，我已經够本了，我已經報復了！現在，妳跟外國人在一起作愛，我也拍拍手走了，哈哈，哈哈，別當我是傻瓜，別灌醉了我，我是明白的。哈哈！」

瑪麗兩手掩着臉，盡是可怖的神情，手提包跌了下來，汗如雨般湧出來：「達玲，約瑟，你，你，卑鄙！無恥！你是一個偽君子！你以爲我不懂你的勾當嗎？你別迫我走到絕路，我不是好欺的！你每晚過北海來，你就總帶三四枝名貴鋼筆或者其他東西回去，你賺了多少佣金，你是個逃稅的小人！哼，還有……你要我攤牌嗎？約瑟。」

約瑟站起來，又着腰：「我什麼都不怕妳。」指着她的鼻子。「妳這個沒有貞操的女人！你這個淫蕩的女人！妳好吃，愛享受，多嘴的肥婆！從結婚那一天起，你的話沒有一句我愛聽！沒有一句我聽得進去！我突然好像被欺騙過光，我的人格、我的尊嚴，什麼都被妳看穿了，我承認我是一個無用的人，賺多少用多少，可是，我自己是快樂的。你像一個霸王般闖進來，愛這樣要那樣，我還有什麼呢？我再不能容忍下去了，等到渡輪靠岸，我走我的，妳回妳的板城去。」

享受吧！妳要多少贍養費，我照數給妳，可以了吧？肥婆。」

瑪麗喘氣、嗚咽。「你要我跟你離婚，哼，沒有這樣便宜的事！你想再去玩女人，喝酒，哼，沒有這麼自由快活。我要是死，也跟你在一起死！你以前答應過多少條件，現在，你那一件能令我滿足？我後來沒有要求過你，我只願這樣平平凡凡過一生！你，這個偽君子，要先向我進攻了……我沒有什麼對不起你的地方，除了，可是，那是迫不得已的，我當時只有十二歲，法庭還有記錄，你這偽君子，想反悔了，當着衆人面前要毀我的尊嚴，你是人嗎？你是人嗎？」撲在他胸前大哭。

約瑟冷酷的推開她。「難道我說錯了？難道這不是事實？淫蕩的女人，滾開！跟那外國人作愛吧，哈哈！告訴妳，我一定要跟妳離婚，我要娶個不識字的鄉下少女，我要她對我一百巴仙忠實！哈哈……。」

瑪麗退在一旁，呆望着他。「你……你……變了？這是什麼道理？上帝呀，叫我怎麼辦？」突又大聲叫：「約瑟，你以為你很誠實嗎？貝蒂告訴我，你跟她睡過，這是秘密，現在她結了婚，我，哇哇哇，我要跟你拼命！」她狀若瘋虎，撲過去。

約瑟一面退，一面打呵欠。「糟了，糟了，我怎麼了？要瘋了？達玲，我們講和吧，求求妳，講和吧！……。」

瑪麗用手提袋擲他，不中，跌在地板上。「沒得講了，你破壞我的尊嚴，我什麼也完了，你這自私的

魔鬼，一點也沒有同情心，一點也不守信用，你還是人嗎，你還是人嗎？」她脫下高跟鞋打他。

渡輪剛好泊岸，納瑟走頭無路，門一開，他慌張的撞出去，背後被高跟鞋打得流血，在極度驚恐之下，向旁邊走過去，撲通，跌下了大海。

瑪麗怒極，失去理智，也跟着追去，同樣的，跌進大海的懷抱！

外國人跟他的女伴親吻完，手攜手，拿着行李過去了。他們不曉得什麼事情發生。

這邊渡輪的乘客過去了，那邊的跟着進來，這情形一點也沒有改變過。

黃崖著

仙戀

(長篇小說)

在一個喜愛幻想的少女的心中，愛情是世界上最美麗的東西。但是幻想是幻想，現實是現實。究竟在幻想與現實之間，愛情有沒有分別？請看這本小說。

出版者：新文化事業公司
經已出版，各大書局有售

定價每冊一元五角



★文壇憶舊★

喜歡寫詩的顧因明

■溫梓川■

檳城鍾靈中學早期的制度，只設教務長，不設校長。顧因明先生雖然是首任教務長，但人家却稱他為校長。他到鍾靈中學的第三年，我才進鍾靈讀書，那時大約是一九二四年左右的事。他給我最初的印象，還是在那年冬季，我在小學畢業典禮上看見過他。他到我們學校來參加畢業典禮，給我們訓話。他雖然是高個子，身體並不肥胖，也不瘦削。一頭蓬鬆的頭髮，顯然是沒有用頭膏頭油之類的化妝品滑潤過，却梳得那麼伏貼。一方臉上，戴了一副玳瑁幼邊的近視眼鏡。上唇兩旁留了兩撇稀疏的小鬍子，看樣子也不過是四十多歲，但膚色却還潔白。他身穿一襲灰布中山裝，腳穿一雙陳嘉庚白膠鞋，顯得很樸實。他的普通話很不容易聽得懂，他大概是江蘇人。他在講台上說了大半天的話，我們還是莫名其妙。後來我到了上海才體會到他說的普通話，原來是上海話的成分較多，這都是後話。我給他留下了印象，也是我後來才知道的。我在小學畢業後，母親主張我回中國去升學，多受點中國文化的薰陶；父親却希望我在當地的中學讀書，容易照顧；真是莫衷一是，何去何從，却一時不能決定。等到鍾靈中學開學，上了兩天課後，母親才迫得讓步，讓我進鍾靈去讀一二年書再作打算。

記得我到鍾靈中學的那天早上，在八時半便到了那時設在中路的校址。第一個和我見面的人，後來我才知道是陳少蘇先生，他正坐在教務處的一端和顧因明先生說話。我當下說我是來報名投考的。「你為什麼遲至今天才來報名？早已正式上課了。」陳少蘇先生對我說。

我告訴他因爲不知道考期，所以才錯過了。我話還未說完，顧先生隨即插嘴對陳先生說：「啊，我知道他是時中學校第二名畢業生，他的同學都已全來了，就只有他最遲。」接着他又對我說：「雖然遲了，現在我們還是要考一考你的國文程度。」

他拿出了兩張作文紙，出了個「我的志願」的題目，叫我坐下來作文。我花了半小時功夫，寫成了一篇文章。陳先生隨即批閱，他就立刻決定我可以明天到校上課。這個印象雖然過了三十多年，還時常很清晰地留在我的腦海中。

我上了課，才知道陳少蘇先生教我們國文，顧因明先生教我們世界地理，用的課本却是英文本。這本書原來是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大學用書。我一向對地理都沒有好感，我覺得讀地理課本最枯燥乏味，我却喜歡旅行。他用英語和普通話參半講授，雖然他用英文念課文，用普通話解釋，聽起來却趣味盎然。

他雖然教的是世界地理，每每課餘時候，却喜歡寫詩，吟詩。我時常在教職員休息室內看見他一面做詩一面吟咏。他常常用毛筆蘸着鋼筆用的藍墨水，在作文簿上寫詩。寫了改，改了又吟，吟了又再寫。再改；既不荀且，也不隨便，然後又另行抄出，着人送給光華日報的主筆陳宗山，在副刊發表。我起初覺得很詫異，他的詩作竟會那麼多產；後來才知道他原來是一個人住宿在學校裡，太太遠在上海；形單影隻，課後無聊，他又不會打牌，因此也就只好寄情詩文了。我因爲看他寫詩看得多了，自然多少也受了點影響。後來我居然私下裡買了不少唐人詩集和「詩韻合璧」，自己埋頭研鑽。結果也會寫一些七絕五絕向他請益，他也喜歡給我的詩修改和調色；有時更改幾個字，有時整句刪去，爲我另作一句，毫不厭煩。後來聽同學說，少蘇先生的詞最出色。我便跟他學填詞，雖然如此，多少也有點心得，我對詩詞之能够入竅，還是進了大學以後的事。不過顧先生的詩作雖然寫得多，但並沒有多少令人傳誦的佳句。他有一首題名「有感」的七絕，前面兩句已忘了，可是後面兩句，我還記得清清楚楚是：「不裝痴癡藏鳩拙，如何過得兩三年？」簡直是明白如話。

他除了寫詩之外，有時也寫遊記和散文，他的文體却是文白兼容的梁啟超體。也許是他教地理教得久的原故，那些遊記和散文却無異是「地理文章」，平鋪直叙，毫無文藝氣息。我在背地裡對同學說：「校長文章」，一本正經，但是我並不喜歡欣賞。老實說，他從事南洋研究所寫的這方面的文章，也寫得不少，後來還結集在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過好幾本書。但是這些著作，大多數都是用淺顯的文言寫成的。

他的文章雖然沒有文藝氣息，但他却很熱心爲我們購置了大批文藝書籍和刊物，如「一般」，「小說月報」，「文學週報」，「努力週報」，當年上海民國日報副刊「覺悟」的合訂本，上海時事新報副刊「學燈」的合訂本，甚至連北京晨報副刊的合訂本也搜購齊全。他還爲我們編過一冊八開本，厚達六七百頁的校刊，精彩

異常。

他時常一看見我，就要借雜誌或書籍給我拿回家去閱讀，然後還要給他繳交讀書筆記。老實說，我最怕遇見他。我雖然喜歡閱讀那些文藝刊物，却很怕寫讀書筆記。後來他每每寫了詩便給我念誦，希望我說出一些意見來，因此弄得我非常窘，往往也只好支吾其詞敷衍過去。其實他這樣善待我，完全是要栽培我的苦心，可是我一點也不了解。我後來之所以走上文藝之路去，會舞弄筆墨，可以說是完全由于他的啓示，這不能不感激他的。他善待我的態度，幸虧還不致引起同學們的妬忌，因為有兩個同學和他很親近，作了他的心腹，同學們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向他打小報告，致被同學們呼作「校長的兒子」而不名。他對這兩個同學的確像是父親照顧兒子一般，有什麼事情總是由他倆轉告我們；學校要發起什麼集會，也一定由他授意他倆發動。可是這二個「校長的兒子」，想不到後來竟會領導同學發動「驅顧」風潮，鬧得滿城風雨，弄得全班五十多個同學竟幾乎被學校當局開除殆盡，沒有開除只剩下了四名。

他因此綴羽返滬，將息了一個短時期，就又回返板城，重作馮婦。可是此番並沒有逗留了多少時日，便又辭職，北返上海，在王培蓀創辦的南洋中學任教，同時也兼任了國立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的研究員。每星期乘搭京滬火車到真茹暨南大學二三次，每次都是在下午二時左右，大概是南洋中學已下了課了。

有一次，我在校門前遇見他，他還認得我。一見面，他就招呼我，很是親切。我才知道他在南洋文化事業部工作。他問我還有沒有時常寫作，顯得很關心的樣子。他告訴我，他和劉士木一同編輯「南洋研究」。他還告訴我，他已不寫詩了，他寫了許多研究南洋問題的作品，他希望我不要放棄寫作，我只好笑笑。

他的文章雖然沒有文藝氣息，但他和陳宗山合編的「明星周刊」，每星期在光華日報附張出版，但對於馬華文藝却有過一些影响，因為它却鼓勵了不少人從事文藝工作。

我因為時常到南洋文化事業部去看南洋方面的報紙，和他接觸也較多。我受了他的鼓勵，也寫了些南洋史料一類的作品給他在「南洋研究」發表。這類文章本不是我所喜歡的，終于辜負了他的好意和期望，後來我也不再寫這類文章了。離開了他，倏忽也有三十多年了，聽說他已於前幾年在上海去世了。屈指算來大概八十多歲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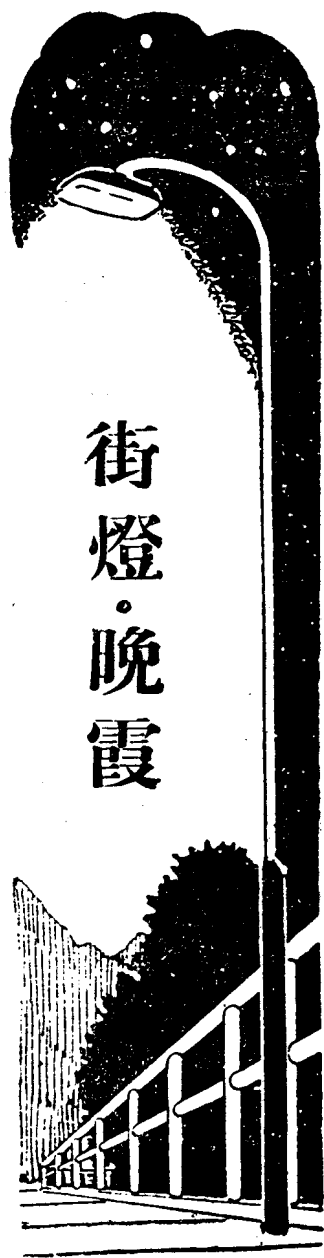
★

★

★

★

★



街燈·晚霞

■ 川 谷 ■

一天傍晚，我走在一條長長的街上，偶然抬頭，我看見了一幅使我頓時陷入忘我之境的圖畫：近處是街車、高樓、霓虹組成的鬧市；街燈一盞盞的被道路串起，一直延伸到路的盡頭；遠處是幾片樹梢，貼在輝煌艷麗的晚霞下，青山隱現其間。

這就足以使我記憶那段日子了，以後不論走到何處，只要能在街上遇到天邊的晚霞，我一定會想起那段日子。

又有一個遼雨初歇的深夜，我從床上醒來，拉開百葉窗，天空是黑壓壓的一整塊，看不見往夜如星星般嵌在升旗山上的燈火，而周遭靜得像所有的生命都終止了，若不是聽見自己的呼吸。

——當我面對着徬徨，我最易想起那晚。

那些日子交織着希望的火花與失望的沮喪；那些日子交織着歡樂的笑聲和哀傷的淚語，沖激着、沖激

着……

依稀是一聲船笛的响起，從此多少人踏上征程，而我不幸是一名送行者。從「大寶石」號輪下來，我真的不知道上岸後要走向何處！偌大的一座城市就像遼雨初歇那晚，在我眼前是整片黑……

目送着冲天而去的飛機，我突然感到冷得很，太陽在頭頂上晒着嗎？有沒有風在吹？那些人在談些甚麼？我又在做甚麼？駛船上山嗎？

會幾何時，濃綠成蔭的南園築起了高樓大廈。想着再回到那條街上，街燈會依然亮着，晚霞也許仍然貼在天盡頭，只是，再也不會是那個黃昏了。

一座樓，一座樓，又一座樓，如今每當黃昏來臨，我總愛搬張椅子到天台上，細嚼向晚的景色。偶而遠處傳來火車的笛鳴，我會乘着那帶點傷感的聲音回到島上去，那幅忘我之畫彷彿又展現在眼前……



紛爭

■ 丁 丁 ■

但是朱幽蘭的猜測完全錯誤了，那個女人，據澄事後的調查，却並沒有結婚。不僅沒有結婚，而且可能因為她曾經失意於朱幽蘭，變得歇新的里地對一切男人——那是指和她年齡相若的男子們——都抱着敵意。澄的同事告訴她，有幾個男子曾經想法接近她，但被她儘情玩弄一番之後便一脚把他們踢出去了。她的生活似乎愈來愈浪漫，雖然她在學校裡教着書，每天拿着教科書當起「爲人師表」的工作，可是她却十分注意她個人的修飾，頭髮燙得彎彎曲曲地，——在當時被稱爲最時髦的巴黎型，面孔上永遠蓋上一層厚厚的白粉，嘴唇上塗着殷紅的脣膏。她喜歡穿大紅色的旗袍，有時也穿花色的西裝裙衫，顯出她特別使人注目的曲線來。她的衣服上洒滿了香水，所以只要她走過的地方，就一路散放着香氣，而這香氣極具刺激性，任何人嗅到之後就會心醉。「幽蘭也會嗅到過的吧？」澄的心裡想。她老是忘記稱呼朱幽蘭做她的姐夫，即使是在幽蘭的面前，她也覺得窘於叫出「姐夫」兩字。那個女人不僅香氣撲鼻，她的靈巧苗條的身段是很使人吃驚的。「如果她不要塗得太多的鉛粉和脣膏，那倒是一個美人胚子呀！」澄的心裡又讚賞，又嘆息。「一定爲了她的太過妖冶，所以幽蘭

脫離了她，跑到我姊姊身邊來了。」她自顧自的在亂想，「她當然是個美人，比英還要漂亮呢，可惜心如蛇蠍！」她嘴裡喃喃地說着，「心如蛇蠍！」

有一次，澄爲了救災會裡一件小事，竟同這個「心如蛇蠍」的女人攀談起來。

「妳不用在我身上亂瞧，」那女人單刀直入地說道：「我是出名的浪漫女人——壞女人，甚至有人這樣罵過我，但我管它幹嗎？浪漫女人也好，壞女人也好，我非得教訓這些東西一頓不可！」

「沒有人這樣說妳的，妳誤會了。」澄胆怯地回答。

「哈，別在我面前撒謊了，妳們都是一鼻孔出氣，打量我不知道嗎？——至少，妳的人生經驗還不够。」

「會先生，我們只談救災會的工作，其他的事情，我是不想多管的。」

那個被稱爲「會先生」的女人跳起來，嘴唇上映出鮮血般的紅光。「什麼救災不救災？騙人的話，妳當我不知道嗎？傻子，妳年紀還輕呢，也配講這種話！誰不曉得到救災會的目的是什麼？妳的寶貝姊夫知道得比妳多了，妳不如去問問他！」

澄的面孔也漲紅了，她從來沒有過像這一刻兒的激動。

「先生，可是妳在說的什麼話呀！我疑心妳有點神經病！」

「神經病！哈哈！這是許多人說過我的，現在妳也說了，可見你們真是通同一氣了。神經病！」她的眼睛裡閃着火花，像憤怒到極點的樣子。「妳不用替妳的寶貝姊夫掩飾，有一天我會給他好看！有一天！」她握緊拳頭揮動着。

「妳不能說這些侮辱人家的話，」澄也有點激怒了，她的身體顫抖着。「我們都在爲國家服務，完全用不到提私人的事。何況……」

「什麼國家，騙人！」那個「會先生」不屑地吐了一口痰，臉上裝出一副陰險的笑容。「告訴妳，沒有私人，就沒有國家。國家是什麼？值幾元幾角一斤？注意點，小傻子，有一天妳會知道我的話不是在欺騙妳。」

但是澄却並不感到這位「會先生」言辭的認真性，她也沒有聽出話裡的意義。她只是輕蔑地哼了一聲。

「而且我也要警告妳那位寶貝姊夫，別以爲救災會中只他一個人是了不起的，其他人都是蠢才。他想憑他一手來毀掉我們，真是夢想！真是夢想！」

「妳才說夢話！」澄抗議着。「我們所顧慮的只是救災會的健全組織，它的力量的發揮，我們根本沒有想到誰毀掉誰的問題，那些話……」

「會先生」立刻截住澄的話，不讓她說下去。

「多麼漂亮的演詞呀！小姑娘，妳加進了救災會多少年了？中國抗戰到現在，又已經多少年了？我加入救災會的時候，妳才領到畢業文憑哩。妳憑什麼資格敢說救災會的健全組織！沒有你們這些人，救災會是不是辦不成了？多麼可笑的說話！」

「難道遲遲進救災會便不許人家批評嗎？」澄鼓起勇氣說了這句話。她避開目對目的正視，從側面望過去，恰恰瞧見她的對手的臉閃過一陣猙獰的痕跡。「妳在救災會這麼久，老早應該看出會裡的毛病，爲什麼妳不提出改革的意見？」

「會先生」突然嚴肅地凝視着澄，這使澄感覺到有點害怕。

「不負責任的說話！」「會先生」憤怒地喊出來。那女人一當發怒的時候，話聲就沙沙地響個不停，使人聽了好不難受。「救災會裡有毛病！這就是妳的寶貝姊夫含血噴人之辭。小心點，妳不要給他的甜言蜜語誘惑了，將來一定有一天會懊悔！」

「會先生，請妳平心靜氣地談談正經事吧。」澄終於隱忍地說：「我們誰都有說話的權利，但却不要濫用這種說話的權利。祇一味用污蔑人家的辭句才是不負責的行爲呀！」

「那麼剛才妳爲什麼要污蔑我，甚至於救災會的全體呢？妳不覺得那句話是十分令人生氣的？」

「但那是確是實情呀。」澄搖搖頭不表示同意「會先生」的話。「救災會裡有黑幕，幾個重要的負責人偷偷地將賬款放入自己的銀行，這難道不允許人家批評嗎？」

「住口！妳能舉出那幾個人的名字嗎？」「會先生」生氣地說。

「那也不必有此一舉。」澄小心地應着。「黑幕遲早會揭穿的。——不過，我們這樣說，也不過受着良心的驅策。每一個人都有良心，妳說是嗎？」

「這就是毫無意思的遁詞！」「會先生」擡起了她的嘴唇，殷紅的脣膏一閃一閃的發光。「又舉不出人名，却說會裡負責人侵吞公款，妳簡直不把法律放在眼裡！」

「法律！」澄錯愕地問。

「是呀，法律。如果有人聽了妳剛才的話而拿法律行動對付妳，控告妳破壞他們的名譽，我看妳有得够受哩。年輕人真不知天高地厚！」

「我不同意妳這句話，而且，妳的年齡也不會比我大多少。——妳忘記我們還是中學裡的同學嗎？」

「怎麼不記得？妳當我是那麼健忘嗎？然而就憑這一點關係，我也有資格教訓妳。妳要明白，在中學裡的班次，我比妳高了三級。」

「而我却希望妳不要白白浪費妳幾年中學的寶貴教育，」澄恢復了她的鎮定說，「如果我們受了教育去幹損人利己的事，那就是玷辱了神聖的教育意義。」

「哈，還用妳說，」會先生「泰然自若地回答。『但是每個人有每個人不同的思想和情感，教育不能改變每一個人的思想和情感的。』」

「它能够。」澄堅持着。

「它能够嗎？」會先生「的嘴角上露出一絲冷笑。『當一個人受到了侮辱，他是不管什麼教育不教育的

澄突然感到一種冷氣侵襲着她的內心。

「但是我不明白……」

「妳自然不明白。妳還不會到這年齡哩。而我却已經體會過這種滋味，我……」

她的聲調忽然變得有點嗚咽，在澄愕然不知所措的當兒，她連招呼一聲也沒有地迅速走開了。

澄立刻將這次和「會先生」的談話報告給朱幽蘭和她的姊姊聽。她祇是簡單地將談話的要點照樣敘述一遍，自己却並不加以主觀的批評。她準備讓她的姊夫和姊姊下判語。

朱幽蘭和他的妻子靜靜地聽，偶然額上皺起一道紋，但是他們確是表現出一種莊嚴肅穆的神氣，並不把這件事當作玩笑。

這一天剛剛是星期日，大家都沒有工。在朱幽蘭的家裡，客廳裡呈現着一片祥瑞的氣氛，微熱的陽光跟着和風透進鑲着一片玻璃的窗子，使得每一個人都覺得分外興奮。從遠處的海潮上更不時傳來陣陣青年們的混雜的呼喊聲，間而他們的說話受了阻擾，於是朱幽蘭走到窗子旁邊，從玻璃片的夾縫中望過去。他不由自主的笑了。而當他回過頭來瞧他的大腹便便的妻子和他的態度不安的阿姨時，他們心頭似乎彼此有一個共同的感覺：「這是個世外桃源呀！」

澄費了足足十五分鐘的時間才說完了她和「會先生」的談話。她不時注意看她姊夫的表情。後者正在全副精神聽她的話，有時嘴裡却發出輕微的噓噓的聲音來。

他們沉默了半晌。

「看來這個女人的心理有點不正常，」最後幽蘭表示他的見解。「凡是心理不正常的女人都是十分神經質的。她現在的情形正處於兩種交錯的點上，一種是她在救災會的責任，一種却是她個人的私怨。我想，她一定

會覺得沒法擺脫這種矛盾，於是她便走上了極端。」

「但私怨仍舊是主要的因素。」澄似乎不大同意幽蘭草率的結論。「如果她沒有私怨，她不可能會反對你吧。」

「當然，這是極重要的一點，」幽蘭頷首表示讚許澄的意見。「她的確是一個交際能手，我們會裡像她這樣的女人實在很少，所以她的行為必須從實際的價值去評估，假使失掉了她……」

「你的意思是你準備和她和解？」英轉臉問她的丈夫。一絲從窗縫射進的陽光正投在她的織有花朵的睡衣上。

「或許……」幽蘭沉思着。他的眼中閃出一種奇妙的光來。「對付這樣的女人須得有耐心。另一方面我們的會裡剛剛需要這樣的人才，而她又偏偏站在反對我們的立場，舊怨新恨……」他拍拍他梳得光滑的頭髮，突然自顧自說：「怎麼她還不結婚呢？」

兩姊妹茫然望着他，不明白這句話究何所指。

幽蘭似乎發覺她們的懷疑。他解釋道：「如果她結過婚，那麼一切事情就很容易解決。爲了她與她的男人的責任，這些舊怨是不值得去掛念的，但我奇怪她竟然尚未結婚——在這樣的年齡！」

「可能她對你還沒有死心呀！」英靜靜地說。

幽蘭給他妻子這句話窘住了。他期期艾艾地問：「呵……這是可能的嗎？……這是可能的嗎？」於是，他別轉臉來看澄，含着希望澄能够替他解圍的神氣。

但是她的妻子却不讓澄開口，搶着說下去：「你不是說她的心理不正常嗎？這祇有兩種解釋：就是她在這

幾年中找不到合適的男人，或者是她處心積慮等待機會——報復！」

「而現在剛巧有這樣一個好機會！」澄補充她姊姊的話。

「亦們的看法並不一定是正確的，」幽蘭搖搖頭，但也並不斷然否認。「譬方說，她還能報復些甚麼呢？愛情是兩相情願的，如果一方不同意，就是結合了也未必有快樂可言呀！何況當初我還有點糊裡糊塗呢。我想其中一定有其他的因素……不錯，其他的因素。」

「甚麼因素？」他的妻子問。

「這就是我們要調查的事。我希望能够從她的朋友方面知道一點情形。」他的眼光對着澄。

「這樣做，不會引起人家的懷疑嗎？」他的妻子搖搖頭，她有點不大相信。

「所以必須慢慢地進行呀。」

「恐怕時間上不允許你慢慢地進行吧？」澄插入去說。「現在會裡的暗潮是很激烈的，反對派正在千方百計設法破壞你的計劃；我看他們進行得很快，四出拉攏支持他們的人士，而那個善於交際的曾先生，我相信她一定有一套秘密的手法，這就是我最担心的——不是單單爲了你。」後一句她的聲調非常低。

「是的，是的，我十分明白你的好意。」幽蘭沉思了一會，才慢慢地說。「不過，這樣的事怎麼急得起來呢？他們要破壞，只有讓他們去破壞好了，這並不是一樁生命相搏的鬥爭；實在到沒有辦法的時候，我們還可以將全部真相向社會公佈。我想；社會是最公正的裁判人，沒有一個投機份子會逃得過它的裁判！」

「那麼豈不是自己毀滅自己嗎？向社會宣佈，不是等於暴露醜態？」英搶着問。

「總比讓它繼續腐蝕下去的好。」幽蘭冷冷地回答。他雖然沒有甚麼激動的表现，但心裡正燃熾着憤怒的火花。因爲現在他開始覺察到事態的嚴重性，超過他的預料之外。而他所認爲不足輕重的那「曾先生」，却已在他平靜的腦海中投下可怕的暗影。

英隨手拿起一份當天的日報，她的眼光隨便地在第一頁報上看了一眼。

「你們看！時局緊張，日本真的會南進呢。」她指着報上頭條新聞給她的丈夫和妹妹看。

兩人不約而同地將眼光投向報上。

那條頭條新聞上登載日本正在越南加緊陸海軍的輸運，而另一方面，日本政府却派出一位專使到華盛頓去談判太平洋的局勢。

「這可能是一種煙幕，」幽蘭面容嚴肅地說。「但還得看蘇聯的情形如何。最近的戰況，似乎蘇聯還能擋得住德國的進攻。」

對於世界局勢的觀察，澄和她的姊姊一向並不十分熱心。可是由於報上的新聞，澄忽然感覺得不安起來。她想起了還在蘇門答臘的落。

「萬一日本南進呢？」她望着幽蘭問。

「多數的意見日本似乎還不敢馬上冒險。」幽蘭接過他的妻子手上的報紙，匆匆地看了一遍。「是的，東戰場好像能够穩定下來了，日本爲甚麼要選擇這個時候南進呢？何況英國人在這兩年來也着實增強了防務的工作。」

「那麼你認爲他們不會南進了？」澄小心地問。

「這一場華盛頓的談判是很重要的！」幽蘭一面說，一面指着報上的新聞給澄看。「如果美國肯出頭，情勢可能急轉直下。妳們知道嗎，英國，中國，蘇聯勝利的關鍵，完全在乎美國肯不肯參戰。」

「如果她不肯呢？」

「美國爲了她自己的利益非得參戰不可，」幽蘭捏着報紙堅決地說。「至少她可以約束日本不敢南進。日本固然在對滿清，對帝俄獲得了勝利，但現在不比從前，沒有這麼容易的機會啦。」

客廳裡暫時一片沉默。英看看她的丈夫，又低頭看看她隆起的肚腹，她的中正起伏不定地湧着思潮；她的想法是和澄的並不一樣的，她擔心着萬一在她分娩期間而日本真的南進了，「那將是一種甚麼可怕的景象？」她不得不承認她平時的勇敢、堅毅、和活潑的個性，在這時候完全失去了作用。「日本人是一群殺人眨眼的魔鬼呀！」於是在她的腦海裡忽然泛起日本軍人在中國城鎮所製造的許多罪惡，她從書本上，報紙上所讀到的那些源源不絕的報告。她戰慄了，兩手顫抖，面色更青得難看。

至於澄，她唯一担心的却是落的安全問題。她當然也會想到她的姊姊所掛慮的一切，但是她的自由的身體使她還不至於一下子立刻想起個人安危的問題來。她憂慮如果戰爭真的不能避免，自然落一定沒有希望回來。她渴望他能够早一天飛回到她的身邊；有時候她覺得她真是孤獨了。

各人頭腦裡都在轉着不同的念頭，彼此投了幾種不同方式的眼光。遠處海潮上少年男女的嘯聲，又陣陣地傳入他們的耳朵裡，久久不止。

那天晚上澄立刻寫一封信給落，她寫着：

「看來日本人的南進是勢在必行了。我並不掛慮我個人的安危，但我却爲你而擔心。你一個人孤身在外，如果戰事不可免的話，我們這一帶都難免不成戰場——而我對英國人的防衛能力却是十分懷疑的——那時候你怎麼辦呢？我們這裡至少有家庭，父母、兄弟、姊妹，我們總是比較容易彼此參商的，安或危，大家都在一起。但是你呢？第一戰事發生，你的經濟來源首先就斷絕了，那是很可怕的，而你的病又剛剛痊愈。我熱望着在交通尚未隔斷的時候能够想法回來，不要像上一次那樣樂觀。形勢真是一天比一天嚴重了，前途不易推測！」

「我們的救災會也差不多到了內部崩裂的邊緣了。現在情形很壞，每一個人有每一個人的想頭，照目前的趨勢看，我真懊悔當初爲甚麼糊糊塗塗參加進去。——啊，不，當初我參加進去，原想藉它來磨練磨練我自己，而另一方面，我也可以盡一點做國民的責任。但從參加至今，我才覺得這真是一個不小的錯誤。我本來抱着很大的期望的，何況自從我的姊夫加入去後，會內好像注入了新的生命。然而我們也因此樹立許多敵人；這些敵人似乎比我們真正的敵人還要可怕，他們簡直忘記了自己所負的責任，忘記了民族國家賦給他們的使命，存心想摧毀熱心愛國的人，摧毀救災會，摧毀一切！落呀，你看，這就是我們多月來奮鬥的成績！我沮喪了。我

不像朱幽蘭那樣還想挽回瀾於既倒。他確有一股堅勁呢。但我想那個狐狸精似的交際花，我真不由不替他操心，也替我的姊姊担心。我不知道這場鬥爭究竟會引起甚麼結果。

「我的弟弟至今沒有消息，我們也十分憂愁……」

信發出後一直過了兩星期澄才收到落的回信，但內容簡單，僅寥寥數行，信裡寫着：

「我正在想法能够早日回馬。我同醫生商量過，他並不反對我馬上離開。但我怎麼能够一下子離開呢？我還有着工作。我覺得在這緊要關頭，如果我爲了私人的安全理由而遺棄了工作和我的一群同志，那是最不可寬恕的。……但是，澄，放心吧，我最遲一月之後，一定可以和妳們會面了。我也已經寫信告訴我的父母親。妳們將會看見一個完全不同的青年站立於妳們的眼前。

「望妳繼續以勇氣來克服救災會內的一切困難，我們這裡也有麻煩，可是我們並不因此退縮。妳應該同妳的姊夫們看齊，惡勢力是不必懼怕的……」

在同一時期內，朱幽蘭正逐漸進行着他的會務改革。他說服了會內一批重要的職員；他的慷慨激昂的演講詞使得那些騎牆派以及無可無不可的職員們深受感動。由於朱幽蘭的廉潔，救災會許多人對他起了絕大的信心；他們覺得這個年青人誠懇而果敢，他具有一種老年人的持重和青年人勇往直前的素質。這時候正近十一月底了，離開救災會的改選日期已愈來愈近。已經有許多會外的人士在紛紛議論着這次改選的結果，而這種揣測對朱幽蘭是絕對有利的。

但那些反對份子仍在作絕望的掙扎。他們在外面四處造謠言。不僅對朱幽蘭，而且連那個胖主席也被累及了。他們罵胖主席是一隻懶豬，甚麼事也不管，儘讓手下人把持了會務，而他却坐享其成。他們罵朱幽蘭更其惡毒，說他有野心，貪污，虛偽，甚至攻擊到他的私人生活去。因爲澄是他的阿姨，於是他們的毒箭指向澄，說他們之間有曖昧，所以澄才會大力支持幽蘭。這種污蔑幾乎使澄氣昏；當她的同事把這些污言告訴她的時候，她的臉馬上紅到連耳根子也發赤了，她氣吁喘喘地嘆着：「這些流氓！這些流氓！」後來，她親自到外面去調查，才發覺這謠言的正是那個「曾先生」，她簡直甚麼下流的話都說出來了，例如說澄每星期至少有幾次到朱幽蘭的家裡，而且一定住上一晚或兩晚。「曾先生」罵澄的姊姊心甘情願把丈夫讓給妹妹，「真是不要臉，一箭雙鷗！」她對每一個人說。但是，當澄把她所聽到的話告訴她的姊姊和朱幽蘭時，幽蘭祇淡然一笑，一點沒有生氣。

「他們圖窮七現了。現在他們甚麼技倆都用出來啦，跟着一定全盤的失敗！」
可是，爲了他的妻子慫恿，以及爲了澄的名譽，幽蘭不得不直接去找「曾先生」，打算給她一個嚴厲的警

告，他寫了一張紙條給「會先生」，約她在救災會內相見。「會先生」果然立刻應約而來；不知道爲甚麼，幽蘭對她似乎有一種特殊的吸引力，一看見他的簽名她竟渾身震顫起來了。她馬上將預先計劃好的事情放下，帶着一顆緊張而沉重的心跑到幽蘭的辦事室去。

當那一道門打開的時候，幽蘭霍地起立。他面前站立了一個打扮妖艷，充滿迷人的青春氣息的女人；她的兩道眼光冷冷地射到他的臉上去，他則用力咬着他的嘴唇，動也不動。半晌，他才輕輕地說：

「請坐！」

「會先生」就在他的對面坐下來。她的心怦怦跳個不停，倒不是爲了怕懼或甚麼刺激，而是好幾年來她所期望着的一件事終於實現了。——「你到底不得不和我相見了！」她的臉上湧起勝利者的微笑。

「我請妳來，」幽蘭等了一會，才緩緩地說：「因爲近來外面的謠言很多，這些謠言不僅攻擊到我個人的，而且還牽涉到一位純潔無辜的少女身上去。據我從外面打聽得來的消息，妳同這些謠言很有點關係。現在我很希望妳當着我的面給我解釋一下。」

「會先生」馬上立了起來，她的微紅的臉上泛出了白色。她怒聲問道：「你就是要和我說這些話嗎？」

「我們現在只以私人身份說話，不談會務。」

「那麼，我也拿私人身份回答你，我不高興談這種話。」她怒冲冲走到門口去。

「且慢，我們之間還有一些未了的事情，我希望我們能够和平地解決一下。」

幽蘭神色莊嚴地說：「會小姐，我一向對妳在救災會的服務成績是很欽佩的，我們同在一個機構內做事，而這個機構是爲着公衆的利益——爲着我們的祖國的存亡而設立的，所以在會內辦事的人員，儘管他們存着不同的意見，不同的主張，但是他們的目標却是一致的，妳想是也不是？」

「會先生」咬着嘴唇，不說話，也不點頭。但從她的態度上推測，她似乎已默認了朱幽蘭的話。

「然而現在」，幽蘭接下去說，他的身子稍爲俯向前一點。「我們會內正醞藏着嚴重的危機，這個危機可以導致我們救災會的全部毀滅。而妳想想，雖說憑我們一個會的力量不能够影響祖國的抗戰工作，可是究竟要蒙受很大的損失的呀。我們身爲國民一份子，無論如何决不能够坐視它的毀滅，我們每一個人都負有責任要使救災會更堅強更有力地發揮它的作用。因此我們可以不談個人的恩怨，却不可以不合力挽救這個救災會的毀滅。」

在「會先生」動人的臉上，閃過一絲陰沉的微笑。朱幽蘭微皺一皺眉。

「我只想請求妳一件事，會小姐，讓我們忘記過去，只為我們的會務努力，直為勝利為止。妳可肯允許？」他閃着懇求的眼光瞧着「會先生」。

「這就是妳唯一要問的話嗎？」「會先生」冷冰冰地問。
「是的。」

「那麼，我的回答是『不』！」她又準備站起來。

「爲什麼呢？難道我們不願意使救災會發揚光大？」

「當然我願意的，但在你的指揮之下。」「會先生」堅定地說：「朱先生，可惜你看錯人了，像這種話，似乎不應該由你來說的。我一向有這樣一個信念：做了壞事的人，沒有資格和人說話……」

「什麼？」幽蘭忍不住全身向前一衝，他的臉上暴起青筋。
「我是說，壞人是沒有資格向人請求的。所以我不需要回答你的話。」「會先生」大聲喊着，她的臉轉向別處去。

「那麼，妳是把我當作壞人了！就因爲我不會……我不會……」幽蘭竭力在搜索怎樣可以接下去的句子，他覺得底下的話似乎艱於出口。

「會先生」用一種枯澀尖刻又似怨恨的聲調說：「你當然不能算是好人，好人是這樣做的嗎？——但是，我警告你，不要太得意了，獅子也有落入陷阱的一天。」

「滿嘴胡說！妳污蔑了一個純潔少女的清白！」幽蘭大聲叫着，他完全忍不住了，現在他才相信這個女人真是「心如蛇蠍」，是沒有理性的。

「住嘴！你才是一個無恥傢伙！」「會先生」滿面怒容地站起來，她一下跨向門過去。「我要你記得你會經給過我的侮辱！我要使你……」

底下的話尚未說出，她已穿出門去，接着一聲「澎」的關門聲，她已經走得遠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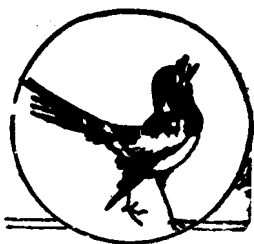
「這惡婦！」幽蘭獨自一個人切齒地罵着。他的眼前恍然閃出了兩個人的影子——他的妻子的和澄的，好像對於他這次和「會先生」失敗的談判表示深切的失望；而他自己也沒有料到這個女人是如此難於對付的，她是完全沒有忘記舊恨，她對幽蘭追求不遂的仇恨，而以後他將怎樣肩負救災會的重任，他將怎樣躲避比以前更毒辣的冷箭，這些問題在他那個受刺激的腦袋裡混亂了許久，終於他搖搖頭嘆口氣，頹然坐回椅子去。

我又來到那水邊

■黃潤岳■

從塵封的記憶裡
掃去了頑固的傳統
想吸一口清新的感情
是剩餘的
還是溢出的
我又來到那水邊
仍有兩三個頑童
輕擲鵝卵般的石子
激起了水的縹緗
年華隨山嵐飄逝
樹林中有鳥聲和虫聲
泉水的潺潺
被掩沒在斜陽裡
那紙船
用纖手細心的摺疊
想尋覓風避塘
現實是殘酷的
再轉入那曲折的山徑

有落葉在低吟
枯枝何時重發新芽
春天走了很遠了
水面會倒映出人影
魚的小嘴伸得長長地
喋喋不止
要探求那最終的神秘麼
哦 不
人生的渾噩
總有三分矜持
頽垣殘瓦
像當年一般
誰也丟不開懷念
別建立殘夢
在舌的青苔上
手撫摩過
輕滑的石乳
而今滴不出快慰
背上的帶子鬆了
扣緊罷



最後的犧牲者

■ ■ 期 之



「好吧！就兩百塊錢好了，祝你順利！」那人沉思了一會，終於答應了沙末。他隨即從褲袋裡掏出一個皮包來，取出一疊鈔票，算了一下，遞給沙末。「這是一百塊錢，你先收下，另外一百等事情幹好了才給你。」

那人接着又拍了拍沙末的肩膀，以示鼓勵。然後

，叫伙計來會過了賬，便揚長而去了。

那人是誰，沙末並不認識。幹他這行，其實也沒必要認識那些人的。祇要他們能出得起他滿意的價錢，他便會為他們服務。

從咖啡店裏出來，沙末滿懷興奮。這是他幹這行三年來酬勞最高的一次！

他自言自語道：幹了這次，我就洗手了！我發誓，這是最後一次！如果我毀誓再幹，阿拉可以給我任何悲慘的懲罰！

這是最後一次！他斬釘截鐵地心中暗說。他想：幹了這次，我就向亞美娜求婚，我相信她一定會答應我的，村裏並沒有人知道我幹這一行，何況她會說她愛我，她的父親也對我有好感。那麼，我八月那個時候大概可做新郎了。明年八月，亞美娜便會替我產下一個孩子。男的女的都好，總之，我可以做爸爸就是了！想到美好的將來，他臉上不覺泛起了一絲笑意。

我們的生活一定幸福的。他又肯定地想。我的儲款大概有五千塊錢了。那時，我可買下一個小小的果園，我負責管理果園，亞美娜可以隨便做一些手藝。誰都說亞美娜是村中最好的女孩子，美麗又勤勞，又能做一手好手藝。什麼竹籃啦、草蓆啦，都會做。跟

她生活在一塊兒必定快樂的！

想着，不知不覺已走到村口了。

「喂，沙末兄，去哪裏回來呀？」迎面走來了沙美，一個豪爽的印度青年，是他在果園裏的同事。「星期五，你有什麼節目好打發這假期天呢？」他再問一句。

沙末不答他，却問道：「亞美娜在家嗎？」

原來沙美還是亞美娜的鄰居。

「在，在。」他猛地點頭。「又想找亞美娜了？什麼時候請客呀？」他開玩笑地問。

「去你的！」沙末假裝生氣地說。心裏却高興極了，好像有個聲音說：不遠啦！

從亞美娜家中回來，他心中佔滿了陽光。他的心開滿了大大小小的憧憬的花朵。

他母親看到了他神采飛揚的樣子，深深地感到詫異。問道：「沙末，什麼事這樣高興呀？」

「您猜看呀！媽。」沙末笑着說。

老人家狐疑地看着兒子，她的腦子迅速地轉動着。

「老板加了薪水？」

「不對！」

「有什麼更好的頭路了？」

「不對！」沙末笑着說，又說了一句啓示性的話

：「媽，跟您也有關係的。」

「跟我也沒有關係的！」老人更摸不着頭腦了。

沙末抿着嘴笑。

「您老人家的最大希望是什麼呀？」

「哦！」老人家才恍然大悟，「你去了亞美娜家了？」

沙末點頭。

老人家高興地笑了起來。

「沙末呀！我就說了，你年紀也不小了，應該成親啦！哦，你向亞美娜求婚了？」老人家殷切地問。

「媽，您想到哪裏去啦！」

「哦！還沒有？」老人家有點失望。「沙末呀！

你也應該快點替自己着想啦！」停了停，又繼續說下去：「亞美娜是個好女孩，別讓別人給搶去，那時你心急已來不及了。」

「哦！媽，別擔心，沒有人能搶去亞美娜的。」

沙末自信地說：「您也別擔心，我想，明年年底您就可以抱孫子了。」

「啊，你……」

「老人家驚喜地看着沙末，眼中打着急切的問號。」

「我打算再過一兩個星期便向亞美娜求婚，媽，

她父親方面應該由您去負責了。」

「當然，當然。」老人家笑得合不攏嘴巴，再加一句：「好事要快呀！越快越好！」

晚上，沙末怎樣都睡不着，他不能禁止腦袋興奮

地去找東想西。最後，他站了起來，走到衣櫥旁，在

一堆衣物下，取出一件經過仔細包裹的東西。他拆開

了用以包裹的布，原來裏面是一把光得發亮的小斧頭

。他感慨地撫摸着它，心中有一絲歉疚，他不由得想

起很久以前的一些事。

……大約三年前，那時他廿一歲。在村中，他是受人愛戴的青年。為人謙虛有禮，喜於幫助別人。尤其又練得一手好武藝，不但精通暹羅拳，對馬來「Silat」造詣尤深。村中有什麼慶典，他必照例被邀請表演一番，幾乎全村的人都觀仰過他的豐采。村中的孩子與青年都對他崇拜異常。老年人提起他，必翹上大姆指。

有一段時期，由於找不到工作，他的生活十分潦倒與落魄。

一天，鄰村的一個朋友來找他。

「沙末兄，聽說你近來失業了，生活過得很糟吧？」寒暄了一會，那個朋友關心地問。

沙末沒說什麼，苦笑着搖搖頭。

他們又閒談了許多時間，臨去前，那朋友驀地神秘兮兮地說：「沙末兄，我有一個待遇很好的工作，不知你想不想做？」

「什麼工作？」沙末心中顯然被他朋友的話勾起了無限的希望。

那朋友左顧右盼了一會，才俯身在沙末耳邊說了出來。

「這怎麼可以呢！那不是成了職業兇手嗎？」沙末的心冷了半截，原來所謂待遇高的工作便是要他去擊傷一個人。「我與他無怨無仇，怎可去擊傷他呢？更何況這是卑鄙的事！」

「你雖然與那人無怨無仇，但是，他是一部份窮人的仇人，他專門剝削窮人，這種人，誰都不恥他所

做所為的。換句話說，他也等於是你的仇人呀！實在的，這種人應該受到懲罰的！」那朋友極盡誘惑之能事，「怎樣，我給你一星期的時間考慮吧！」

沙末的本意是不想幹的。但是，那期間他母親不知怎的竟得了急病，需要馬上進醫院醫療。在那龐大的醫藥費壓力下，他想到那對象既然並非善類，而且只是懲罰他一下，祇令他頭上開花，而沒傷到他生命，爲了母親的醫藥費，就幹他一次吧！

自那次後，他才知道原來他那朋友是一個斧頭黨員，刻正受警方注意，才利用他幹的，那一次他獲得了五十元，他朋友也分到一些利益。

後來，他竟因把柄落在那些人的手裏，又被迫幹了幾次。往後的日子，他竟漸漸不能自拔，真的，幹一次不過花時數分鐘而已，竟能獲得數十元的報酬，有什麼工作能比得上呢！不過，三年來，他一直遵守一個原則，即只傷而不殺。他本來只想接受對象限於壞人的買賣，但是那怎行得通呢？他怎能事先去查問一番？他事實上祇不過能從僱主口中得知那犧牲者的一些大略情形，可是，那些僱主的話哪能盡信，他們當然是恨透了那些犧牲者，所說的也必然是對那些犧牲者不利的。

盡管如此，在一個違背良心的人來說，那些話總能盡一些安慰的效果。

由於他每一次都幹得謹慎小心，又沉着，三年來從沒失手過。而且，他當上了職業兇手，全村竟無人曉得，甚至他母親，也對兒子的事一無所知。這固然

是由於他機智過人，一方面他是他在村中享有美譽之故。

自從前年沙美介紹他去果園工作而認識了亞美娜後，愛情的力量竟慢慢的使他醒悟所做的均是殘酷、卑鄙的事。他的意識裏已經打算洗手不幹了，但是由於近幾次的酬勞頗優厚，他竟禁不住誘惑，再幹了。雖然每次幹那事之前，他都對自己說：這是最後一次……

他撫摸着斧鋒，想着：幹了這次，兩百元又可到手了，兩百元對我買果園的事，幫助很多！想到這裡，剛才的歉疚之意已被一股強烈的慾望取代了。

這一趟，爲了兩百元，他不僅答應了那人的要求，即殺一個他所不認識的人。

想到殺人，他彷彿聽到一陣臨死前的哀號。他有點擔心，是否能乾淨俐落地把事辦好。

憑我的經驗，總不會有困難吧！他自我安慰着，輕輕地舉起小斧，狠狠地虛劈了一下。

這樣一下，在腦後，他想着不覺用手去摸了一下腦後，他一定完蛋的！他咬了咬牙齦，聲音像從齒縫裏拼出：一定完蛋的！

會不會失手呢？一個聲音忽然從心中升起，他悚然一驚。努力鎮定了一下自己。

失手！放屁，我幹了三年了，神不知鬼不覺，不會有人懷疑到我頭上的！

接着，他又憧憬了許多美麗的將來，才在模模糊糊中睡去。

晚上九點鐘左右。黑暗籠罩着整個郊外。天上沒有星也沒有月，一片片烏黑的雲急速地飄動着。空氣陰森森的，風悽悽地吹着，那些巨樹野草的陰影在黑暗中像千萬個張牙舞爪的鬼魅。這是暴風雨來臨的前奏。

沙末蹲踞在一棵巨樹後，等着，等着。他的小斧置在身旁，斧鋒在黑暗裏發出絲絲的冷光。像一隻吐信的毒蛇，它等待着飲血的時刻。

這次，他裝上了斧柄。在這方面的知識告訴他，必須裝上斧柄才能置人於死地的。這是第一次，以前行事前，他只用一塊破布裹着斧頭上端，僅使斧鋒露出，那麼，即使出盡了氣力往犧牲者頭上敲下，傷口的深度也最多一吋而已。但是，若不加包裹，像現在一樣，握住斧柄用力一敲，全個斧頭可能沒入頭中，即使阿拉下凡，也返魂乏術呢！

他等着，等着，等一個素未謀面的犧牲者，等一個頭戴宋谷，身著褐色花紋沙籠的不幸者。他等着，心中竟微微地緊張。雖然幹這行已經三年了，擊傷的人也草草幾十個，却從來沒像這般緊張過，只有第一次，這一次也是第一次啊！第一次去毀滅一個活生生的人命。

他想起第一次幹這種事的情形。

那次，像現在，出手之前，他不停地想。

我會不會失手呢？

我會被那人認出嗎？

那人是甚麼模樣的呢？

那人現在一定想不到下一步的？他一定想不到一把斧頭正等着飲他的血。

他的手有些顫抖。他想：

那個人剛才在做些甚麼呢？又想趕着回去做些甚麼呢？

現在又做甚麼呢？吓，他現在當然向這條路走來。我是說他現在想甚麼呢？

他會想到他的生命會結束在這裡嗎？

他會……

忽然他看到一個黑影正蹣跚行來。身體的高度與僱主所說的一樣。頭上也戴着一頂宋谷。

他緊緊地握住斧柄。

那人走得更近了。頭垂得低低的，大概想避過那凜冽的寒意，因為頸上也裹着一條圍巾。

再看沙籠，與僱主所告訴的一樣。

一定是他了，他低頭瞥了一下手錶，九點廿一分，時間也不錯。一定是他了。

那人毫無覺察地走來，走來，一直走到沙末藏身的大樹旁，再走了過去。

沙末毫不猶疑，一個箭步衝出，一下子便竄到那人身後，他舉起利斧，朝那人宋谷下邊一點點擊了下來……

那人驀地像踢到了甚麼東西，脚下一踉蹌，頭部無意中却躲開了斧鋒，那利斧僅砍在他身上，他一聲哀號，隨即跌伏地上。

沙末萬料不到會生遽變，呆了一下，再下意識地

衝前，舉起利斧，但那人忽地回過頭來

「啊！是你……你……沙末。」

沙末定睛一看，呀，那不是他未來的岳父——亞美娜的父親，是誰？

他心中一慌，目瞪口呆了一會，即盲目地跑起來。

到了家裡，他像作了個惡夢，但他又明知那不是夢，他斧上的血跡猶在。

「怎辦呢？怎辦呢？」他害怕得失去了主張。不

停地喘着氣，全身被汗水濕透了。他也不知道那是熱

汗還是冷汗。他腦中一片空白，他盡力想使自己相信，那是不可能的事，但事實像個惡魔的指爪，緊緊地扼住他。

我完了！我完了！甚麼都完了！他絕望地喊。

我完了……我……

翌日，大清早，村中的人都為一陣喧鬧聲驚醒。「亞美娜的父親被人砍傷了！」一個傳一個，村

中的人都知道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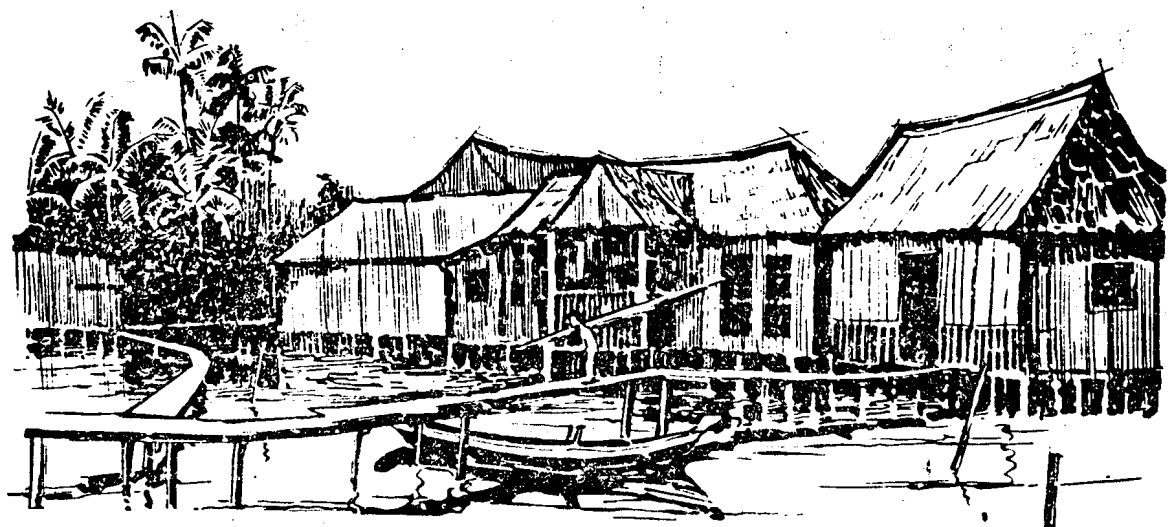
沙末的母親知道消息後，匆匆忙忙想回去告訴兒子。

還沒踏進沙末的房門口，她便喊到「沙末，沙末，快出……」才喊到一半，她忽然啞住，楞了一下，

她揉了揉惺忪的眼睛，「哇」的哭出來。

「不好啦！不好啦！」她跑到門口外大聲地喊起來。

房內，沙末靜靜地倒在血泊中，手中握着一把小利斧……



第一個風景區

■ 王文 ■

那微見漣漪的清水，那隨着輕颺嫋嫋地擺動着的翠綠小草；我坐在兩面是斜坡，一面是河而另一面是湖的一塊地上，遙望那天空中的白雲，靜靜地凝思着。

那是「第一風景區」裡的「湖邊小天地」。兩個名字都是我杜撰的。「第一風景區」座落在故鄉吉打中部的美農以西一里。其實，它只不過是五個小湖、一個小丘和一條小河的綜合名詞，佔地也不過三十依葛左右。小河的水由東北迅速地沖來，在最後一小段約莫一百碼長的河道上却是緩緩地直向南下，灌入最北的小湖。河口的左邊是一塊三十尺見方的平地。平地之南是小湖，一個接着一個；東北兩面都是並不陡峻的斜坡，斜坡上長滿小樹，把平地和外邊隔了開來；西面就是那小河，河的更西是一個小丘。平地的西南端稍為凸出而懸在湖面上。這一小片平地便是我忘不了了的「湖邊小天地」。

我第一次去「第一風景區」和看風景完全拉不上關係；我是爲了陪兩個朋友去「紅湖」上的「藍嘍公廟」求字去的。「紅湖」是最南的一個湖，離「小天地」旁的「藍湖」約莫七百碼。它只有半邊是水的——紅褐色的鐵沙水（沖洗鐵鑛苗而得的污水），另半邊是同樣顏色的爛泥，故名。

那「藍嘍公廟」建在「紅湖」中的一個小島上，有一道小橋可通。小島在「紅湖」南部，四週都是紅泥。它是名符其實的小：除了那

八英尺見方的廟屋外，前面最寬，約莫有五英尺；廟的左右兩邊較窄，只有不到兩英尺寬；後面？也許一隻老鼠可以輕易走過去吧。

那道小橋是木造的：兩排直釘入湖底的木柱，幾十支橫木，加上上面的單排木板，便把「藍嘍公廟」和七八十尺外的湖岸連了起來。自然，它比獨木橋進步得多，也安全得多。可是，在上面走動也得戰戰兢兢的：一不小心跌了下去，變成紅孩兒而上來已是命大了。——那該是十幾尺深的紅泥高拾貴手。不過，在小橋上走動實也別有一番風味：先是快步地走，隨着那木板的上下擺動而起落，當木板擺得太劇烈時忙抓住身邊的木柱，穩定身子。等到木板停了震動時又重來過。有時走一次要停兩次，有時却要三次。有時「橋身」擺動得嚇人，那時就得緊張他一陣子。

雖然如此，廟裡的香火顯然不錯。我們去了三次，每次都不用帶東西去。香，椰油和火柴，一切都齊備。祭品？神座旁有的是大把的「爪夷烟」、「羅各草」、「乾的「桫葉」和「檳楠片」，我們會「撿」最好的來擺上。有時，姓湯的朋友還會做幾支烟捲來孝敬「藍嘍公」。

還有，神座是很清潔的，油燈也擦抹得很乾淨。最好的還是那兩付「竅」和一對「杯玦」，又清潔又光滑。這也許是善男們——想來很少會有信女會去冒險的——比較愛護它們而常加摸撫的緣故吧。

除了去求字外，我們也常去「藍嘍公廟」，一方面學雅士瞻仰瞻仰這「古廟」——聽說它已有三十年的歷史，另一方面也看看熱鬧——看別人跪着誠心地求字，也乘機不勞而「知」。我最主要的目的却是眺望那西部略偏北的紅泥中的枯樹堆。它們只有半身露出泥面，稀稀落落，倔強地立着。在黃昏時，配着西天的斜暉，西北角小山上的鐵苗沖洗站，倒影在光滑的泥面上，這片景色大能比美「枯藤老樹天涯，小橋流水人家。」我常常就這樣地呆站在廟前默默地看它半小時。

對於「紅湖」的紅，我不覺得奇怪：沖洗過鐵苗的水，不紅才怪呢。使我不明白的是為甚麼那使人又敬又怕的「藍嘍公」只佔有這麼小得可憐的一片廟地？

這個問題，直到前年我爲了要寫一篇有關開採鐵礦的地理作業，而去向那間鐵礦公司的礦務經理請教時才獲得答案。蔡經理告訴我：「這片地本是一家錫礦公司的，幾年前他們的錫礦挖完了，我們便買過來作沖洗站。」

我聽了才恍然大悟。錫的價值的高是大家都知道，那個小島便已可能藏着數千元的錫。那個礦主肯給「藍嘍公」留下這一「大」片地，已經是給祂一個大面子了。

我們總共只去求了三次字，却鬧了一個笑話。那是第三次去求字時。一到，由一位姓關的擺好祭品，插好

香。輪到求簽時，麻煩便來了。起先大家都推不肯。老湯有最大的理由：他已求過兩次，而且他是基督教徒。老關說他已做了其他的一切，剩下的便由我們其中的一個來。我只有一个理由：從來不信邪，心不信，求必不準，所以不求。

後來老湯提議每人求一枝，老關却大擺其頭，說是如此做法，大大不敬。同時他反提出一個建議：輪流來，這一次由一人幹，下一次別一人來，如此下去，每人一次。

老湯一聽，立刻同意，却道：「這次你已做了大部份，乾脆便是你先，以後輪我，再下來便他。」

老關口中爭了幾句，心中早已同意了。我又打算過得一關是一關，大加「游說」，他便拿了簽筒，跪了下來，乖乖地搖起來。

未搖之先，老湯先來一陣開場白，以馬來話說出。大意是說：「今天板城有一場賽馬，我們希望能發一點財，希望藍公老爺以神力幫一手。我們中了，當來答謝。」並補充道：「我們求的是三個字。」

於是，老關便開始搖了。第一枝搖出來的是六，第二支也是六。老關一邊把那枝六從地上拿起來，一邊喃喃道：「昨天開了三個五，今天如又是三個六，鬼相信。」

最後一支却是五。

中午回去，老湯便買了兩毛六六五。爲了安全起見，他把這三個數字多拼出六五六，五六六兩個來，每個也買他兩毛。老關因袋中沒有錢，向他母親借又借不到，賭氣不買。我從來不會買千字票，因此一回到家中便忘了求字的事。

那天傍晚，當我鄰居告訴我媽說千字票開六六五時，我真的感到啼笑皆非。去見老關時，他嗜着嘴，臉黑黑地坐着。我和老湯一坐下，他便連珠炮似地大大地埋怨他的母親一頓。第二天早上，老湯出了幾元買了鮮菓及一些其他的祭品，先祭了「藍啤公」，又祭五臟。

中過了一次千字票，我們也還有去「藍啤公廟」幾趟，有時是拍照片，大多數時候却是瀏覽風景而已，却從不再求字。老關是生「藍啤公」的氣：「前幾次都不『打』正字，害『令父』輸了幾塊錢。等『令父』沒有錢時才『打』。『令父』甘願不再中。」我只想去玩，對賭千字票從無興趣，所以就從不會提議。老湯已中過一次，不想掛個貪心的名字，我們不提，他只好釣悶魚。

有幾次老湯實在忍不住心癢，在去「第一風景區」的路上提起了。我不附和。老關或是緊閉着嘴，或是顧左右而言他，或是乾脆地道：「去求字？要你自己去，『令父』不去。」

除了「藍啤公廟」外，我們比較常去的地方是「藍湖」岸上的「湖邊小天地」。到那兒，老湯老關便去釣

魚。我對釣魚不大感興趣，只是偶然去試試運氣，大多數時候便躺在「小天地」上看書。閒或也伏在「崖」上，注視着小魚們搖着尾巴，悠情逸致地，悠然地游來游去。

有一次，我們也想學那「桃花源記」裡的漁人，溯小河之源而上。可惜的是我們沒有小舟，又沒有決心，走了兩英里多便轉變目標，爬那雙溪都巴旺膠園（Sungei Tupahwang Estate，在美農之北約莫一里半）的小山。既爬上山後，便躊躇志滿，凱旋而歸。其實，我們也不得不躊躇志滿，——時間已是中午，肚子裏的早餐已是不知何處去，胃也大想革命了，——反正登山英雄之望已達，不歸何待？

在「小天地」上，除了南端那二十方尺左右的一小塊「懸崖」外，四處都長滿青草，也雜有稀稀落落的幾棵小樹。除此以外，只有小蟲，小鳥。沒有花；在這幽靜而淡泊的空氣中又要濃郁的花香來幹嗎？倚在小樹上，我編織了我少年的夢。仰望着白雲，遙看那青山，我也立下了好多志向。

在「小天地」上，我也曾寫過我的心語：我的興奮，我的憂傷。雖然我隨寫隨擦，我告訴自己說：「你的朋友已陪你一同高興，也替你負擔了一些悲傷，算了吧！」於是，我這麼的一擦，把高興掃進「朋友」的心底，也把憂傷抹掉。走出了「小天地」，我又懷着一個新的希望了。

閉起眼來，我彷彿仍看得到一片片藍汪汪的水，一堆堆青蒼蒼的草，一條條的小魚，一棵棵的小樹。它們依稀都在我身邊；這麼接近，這麼親切，可是，我却在三百五十里外。

漸衰

。琦龍。

看 看憂鬱的鴉羣怎樣分啄食

——呵它們的尖嘴 我沒有血型的血我沒

有膚色的肉——

而勝利 勝利是以嘴角的血漬為証

而凱旋 凱旋是展一翼恐怖的骷髏旗

又讓那可以招魂的少女呵給失踪

失踪於上一次七夕，沒有架鵲橋的七夕！

所以就擯棄屬於半瓶酒一支煙的靈感

所以就忘記幾顆屬於星星的慰語

——而只臚下頭髮的長度量着年代啦

於是，當年萬種豪情

擷星之手 載月之夢

已枯 已萎

夕夕，有雲山撼林而天逝之嘯聲與笑聲

繚繞於夢底墳沿

且橫一軀體的記憶呵在曠野

霧眸

■ 穎川 ■



從商業夜學出來，我又看見了那雙帶霧的媚眸。
「現在就想回家？」她低低地問。
「還沒有決定。」我微笑着注視她。
「那是甚麼意思？」她表現得很驚異。

「因為再過一個多鐘頭我便要上班了。」
「上班？」
「是的，我在拉丁工業區做夜工。」
「哦，那到我家喝杯咖啡吧！」
「謝謝妳，我不想去。」我的自卑壓縮着我的丈夫氣傲。
「你？」一絲紅暈竄上她臉頰，霧眸裡增加了幾分失望：「這麼不賞臉。」
「請原諒。」我把目光投視在霓虹。
「那陪我回家總可以吧？」她嘴邊含着淡淡的笑。
「好。」我覺得不該再使她難堪。
伸手進袋裡，掏出香烟燃着，緩緩地噴出股白烟，看見她在皺眉。
「妳不喜歡別人吸煙？」
「我害怕那種辛辣的烟味。」她的聲音很輕。
我對她露出抱歉的笑，隨手將還有很長的「好彩」拋落路旁。
「妳以前是那個學校畢業的？」
「實兆遠南華，你呢？」
「妳知道，我是華聯中學畢業的。」
她笑了笑，也許是笑自己的明知故問吧。

「我看過你的小說，」她看着自己的脚尖：「我很欣賞你那種手法。」

「我是寫着玩的，離水準仍相差很遠。」我最怕別人提起我的東西。

「隨靈感而寫的才有韻味，才有『真』的美。」她揚起粉首，街燈下顯得很美：「你寫詩嗎？」

「以前沒寫過。」

「現在呢？」

「現在想寫。」

「爲甚麼？」

「因爲妳就是一首詩。」

她睜大眼睛看我，眶內的霧更濃了。

(二)

周末，太平湖畔罩上層薄薄的霧。

「瞧！這叢玫瑰多美，多可愛。」她置身星形花

園。

「真看不出妳會喜愛玫瑰。」

「玫瑰不好嗎？」她的豐滿嘴唇顯出柔和光輝。

「我以爲玫瑰太濃，太鮮艷，」我凝視那盪霧的

黑眸：「妳該喜愛茉莉。」

「茉莉太淡，像個懦弱的女人。」

「可是，妳的裝束却很淡素。」

「就是因爲我的格性淡，所以才喜歡濃艷的東西

。」她笑，露出美妙唇型。

踩過棕櫚夾道的沙徑，一夕柔涼掠過，送來幽幽

髮香。

「周末妳不回家兆遠看看妳父母？」

「他們經商，時常都來姑媽家看我。」她頓一頓

：「我比較喜歡太平。」

「爲甚麼？」

「……」

銀輝洒落蓮池，霧珠晶瑩地躺在荷葉上。

倚朱欄，靜賞滿池睡蓮。

「你喜歡逛街？」

「妳怎樣知道？」

「單身男人都喜歡這樣。」

「下星期學校舉辦兩天的麥斯菲爾山餐會，妳參加嗎？」我撥開話題。

「都報名了，你呢？」

「錢都交了。」

(三)

夕陽染遍滿天雲絮，也染紅了她的面龐。

「妳像朵紅紅的木堇花，高貴雅素。」我佇立山

巔，輕輕地對她說。

「我沒有木堇花的高貴身份，如果我是花，我該

是朵五彩的菊花。」她的霧眸眨呀眨的。

暮色開始籠罩山村，海面與莽林……

山下的燈光一盞兩盞地亮了。

「這地方真靜。」她輕聲說。

「當然，山上的生活原本就是恬靜的。」

陪她步行于迂迴的山徑，霧相當濃，但我總覺得

比不上她眸內一直重疊激增的霧。

「累不累？」我拉着她的玉手。

「不累，」她溫柔地抬起頭：「那些人好傻，躲在亮亮的別墅內狂鬧狂笑。」

「怎麼？」

「不是嗎？到山上來就是要享受寧靜，要鬧倒不如在山下更好。」

「……」

「你沒有意見了？」

「嗯。」

晨。山上下着霏霏細雨，風攜着霧撞在身上。

「去散步好嗎？」

「就這樣出去？」我沒有看見她撐洋傘。

「唔，你怕雨？」她跨出別墅。

「那我陪妳去。」

山上的雨，蕭蕭地落在莽林裡，幽谷間，周遭是一片霧濛濛的雨景。

「梧桐葉，三更雨，點點滴滴到天明。」我吟。

「落花人獨立，微雨燕雙飛。」她接。

我們不禁相視微笑。

不覺已將至繁花怒放的花園。

「要走去欣賞嗎？」

「看花要在遠處望，處身花叢反會覺其醜。」她靠在一棵聖誕樹上。

「是的，賞花和賞畫一樣，遠看逼真優美，像要活跳出畫面般，近看就只覺得是一塊塊油漆加在一齊

……」

從麥斯菲爾山下來，她眸內的霧更濃。

「她是個可愛的女孩！」想起她的霧眸，我時常禁不住喃喃自語。

（完）

月下

賴端和

情語是她月色的絮語

蟬聲奏起和諧，靈通的足音

星子串起相思花，不凋殘的曇花

一瓣的香色，滿野的柔柔

晚風蘊著，飄逸的魂魄

那眸中的情語，串縷縷默契

栽一株蓮蓮的荷花

小徑的長路正短，遙遙處

凝著濃郁的春意

入不定——盼望著……

「漢都亞傳」考

■ 施 熙 ■



(一) 「漢都亞傳」與史事

「漢都亞傳」(Hikayat Hang Tuah) 不像「馬來紀年」(Sejarah Melayu) 那麼為學者所重視。雖然有些歐洲學者已部份或全部的將本書的原文出版(註一)，或是把它翻譯成他們的語文(註二)，但這些努力並不能比得上撰寫本書的作者所花的心血。這可能是因為「漢都亞傳」沒有歷史的色彩，在殖民地時代，前來東南亞的歐洲人很想知道被他們所統治的國家的歷史，因此在這一方面，「漢都亞傳」對他們可說是毫無價值的。但現在情形已經不同了，我們對本書的重視已集中在它的文學價值，因此我們應該把它當着一本文學巨著來看待。

我們無須再強調這本傳記並不是一本史書，它的書名已很明顯的表示這一點。其實，馬來傳記就是現代馬來小說的始祖(第一部現代馬來小說是「花麗拉哈嫩傳」， Hikayat Faridah Hanun——1926)，因此，如果我們把這本相當長的馬來巨著(大約十四萬六千字)以破壞史事的藉口而忽略了它的價值那就錯了。歷史在本書中並不重要，關於漢都亞和漢惹拔(Hang Jebat)是否真有其人，或是本書的故事是否真實和類似的問題都是不關緊要的。本書的作者可能沒有讀過「馬來紀年」，不然的話，本書的故事與「馬來紀年」所記載的史事不符是很難加以解釋的。在「馬來紀年」中說漢卡斯都利(Hang Kasturi)跟漢都亞決鬥，但在本書是說漢惹拔。在

「馬來紀年」中說漢那林 (Hang Nanin, 漢都亞的女婿) 拐走敦德惹 (Tun Teja)；在本書是說漢都亞本人。在「馬來紀年」中說彭亨的蘇丹阿都惹密爾 (Sultan Abdul Jamil) 是敦德惹的未婚女婿；但在本書是說丁加奴的王子班志阿南 (Megat Panji Alam)。

「漢都亞傳」是從武吉塞坤賞 (Bukit Seguntang) 的天堂王朝 (Kerajaan Keinderaan) 寫起 (這提醒我們當時在巨港的室利佛逝王朝)，據說在新加坡、民丹和後來的馬六甲的馬來王朝都是從這個王朝獲得國王的。接着是寫到在滿者伯夷、彭亨和馬六甲時漢都亞和他的同伴的種種英勇事蹟。再接下來是寫到漢都亞航行到印度、中國、暹羅和土耳其。故事的結尾是寫到馬六甲王朝陷落在葡萄牙人和後來的荷蘭人手中。上述的大多數故事在歷史上都是會發生過的，而且在「馬來紀年」中也有記載，但本書的作者却不遵照歷史的程序 (他把滿者伯夷的最盛時期——1331—1364——相同於馬六甲王朝的最盛時期——1456—1511)。再者，作者也不覺察到人類是不能活得長久的，在他的筆下，漢都亞後來並沒有死，因為他已成爲回教的聖人，據說他現在居住在霹靂河上游，成爲原始民族和山蕃的國王，人們有時還可以遇見他；但在「馬來紀年」中說漢都亞死在丹絨吉靈 (Tanjong Keling)。此外，馬六甲國王、首相和天猛公也從馬六甲興起時 (約在一四〇三年) 活在馬六甲陷落時 (一五一一年)，而且後來也生死不明。

這些與史事不符和脫離現實的故事將成爲那些欲輕視這本文學巨著的人的藉口。但是，難道作者真的不知道人類在年屆六十至七十歲時便會死亡嗎？他當然知道。那末爲甚麼他又故意忘記呢？這個問題的一個可能性答案是：作者想塑造一個奇特的人物，一個超人，一個偉大的漢都亞！

(二) 「漢都亞傳」與「其作者」

「漢都亞傳」使我們面對許多疑惑的問題：這個如現在的形式的故事是如何產生的呢？這是否是原稿的形式，或是有某一部份是爲後人所補上的呢？這部重要的馬來傳記是在何時、何地、何人所撰寫的呢？

根據溫斯第 (Winstedt, R. O.) 在其「馬來文學名著歷史」(A History of Classical Malay Literature 1958) 一書中指出：「漢都亞傳」的故事是溯源自口頭傳說。雖然本書最少有十五件故事在「馬來紀年」中也有敘述到，但並沒有強烈的證據能證明本書是取材自「馬來紀年」的。本書與「馬來紀年」的不同點不只是如上所述的牽涉到某些故事的人物而已，同時所應用的語文也不同。「馬來紀年」是由一位精通阿拉伯文和受回教薰陶的人所寫的；「漢都亞傳」則相反，它所描繪的是未受回教影响以前的馬來社會的思想。本書所應用的語文和寫作技巧並不比「馬來紀年」遜色，但是受阿拉伯文和技巧所影响的地方，除了在某些可能是被後人所補上的部份外，其餘的部份則很少見。那末本書是在何時所寫的呢？跟「馬來紀年」同時，在它之前或以後呢？

在全書來說，本書是在一六四一年後才寫的（因為這一年的史事——馬六甲被荷蘭人所攻陷——是本書所最後敘述的），但是在一七三六年前（因為在 *Werdly* 註三）這一年的著作中有提到本書之名），或者最早是在一七二六年前（註四）所寫的。但從本書的語文區別和故事技巧看來，它不是在同一個時期所寫的。本書的前半部（漢都亞未前往印度前）可能是在馬六甲陷落在葡萄牙人手中不久後才寫的——假定是在三十年至九十年後。這裡有兩個原因可以証實這一點。第一點是我們在前半部中可以看到一些葡萄牙語，以証實它是在一五一一年後才寫的；相反的，我們很難說前半部是和後半部同在一六四一年後才寫的。第二點是漢都亞的性格在前半部和後半部是完全不同的，在前半部，漢都亞是被塑為一名英雄人物：他勇猛、豪胆、英勇；但在後半部他却成為一名英明、堅忍和帶有禁戒的神祕性格的外交使者。這兩種不同性格的塑造可能代表馬來民族的兩個不同時代——興盛和沒落時代。馬來民族的興起和強盛時代的特性就如本書前半部的英雄人物所表達的，作者大概是要激起被葡萄牙人所挫敗後的馬來民族的生氣。相反的，當這個興盛時代已過去時，便無須再敘述已不存在的偉大的英勇事蹟，而轉向敘述其他方面的勢力，這便是本書後半部所描繪的馬來王朝的沒落時代。

本書前半部不是在馬六甲陷落在葡萄牙人手中後在馬六甲所寫的呢？這也是很難斷定的。據悉，本書共有十冊抄本（確實的數目可能較多），在各抄本還未一一加以分析和研究之前，這個問題是不能獲得解答的。語文出版局的抄本比較新近的，大約只有一百年左右。最古老的抄本是烈登（*Leiden*）抄本，於一七五八年，在瓜拉格峇（*Kuala Kebah*）所抄寫的，將近葡人統治馬六甲後一個半世紀。在尼曼（*G.K. Niemann*）的文中選中提到一冊兩卷的抄本，其中一卷是在廖內（*Riau*）從一本馬六甲抄本所抄寫的，另一卷是在林加（*Lingga*）所寫的。這段說明是很有價值的，這卷馬六甲抄本是否就是我們所說的在馬六甲所寫的前半部的真本呢？但可惜得很，這段說明並沒有指出第一卷抄本的內容是到何處終止，同時對於抄寫人的卷末註明，如抄寫日期、地點和抄寫人姓名都沒有提到。其實，前半部在馬六甲所寫的可能性是有的，因為如果是在亞齊或是柔佛所寫的，那麼本書和「馬來紀年」在語言和技巧上的不同點又作何解釋呢？但當時可能有兩種不同的形式被採用——一種是深受回教文化的影響和另一種是尚保持古老的印度爪哇文化，如果是那樣，本書的作者是採用後者的形式。

「漢都亞傳」的作者到底是誰呢？相信這是很難被獲知的。我們在上面已經指出本書與「馬來紀年」的種種不同點。因此明顯得很，本書是不可能為「馬來紀年」的作者所寫的。假如有一天我們幸運的發現其真本，相信作者的姓名也不一定寫在上面的。關於作者的姓名並不透露在舊馬來文學中是很普遍的，這是因為馬來

人的特性是不大喜歡顯耀其本身的才華的。但是「馬來紀年」的作者爲何有寫下他的姓名呢？這是因爲「馬來紀年」含有歷史色彩，而「漢都亞傳」却沒有。歷史是一種重要文獻，但傳記只是供讀者消遣而已。根據一個傳說，在回教社會中，那些只是娛樂大眾的文章是被視爲低賤的，娛樂的任務是由丑角來擔任的。如果一部作品欲受到重視，它必須是能教育讀者的。因此，那些寫娛樂大眾的文章的作者，如本書的作者，是不想承認自己的作品的。

(三) 「漢都亞傳」所描繪的馬來社會

「漢都亞傳」是一部描繪舊馬來社會實況的長篇著作，它的主旨是要描述馬來民族，尤其是馬六甲王朝的馬來民族的輝煌成就和英勇表現。

從「漢都亞傳」中，我們可以窺見當時的馬來社會的一般概況。在全書來說，很明顯的，本書所描繪的是回教未傳入前的馬來社會，這是因爲在本書中包含有許多的印度教成份和其他的信仰。當時的社會是農耕時代的封建制度社會。當時的封建制度是這樣的：蘇丹是一國的國王，是一位人們必須充份效忠的君主，接下來是首相、天猛公（國家治安首長）和其他等級的官員協助他料理國家大事，這些官員被分配管理其他的區域和小甘榜。這種階級制度在當時是被嚴守的，我們看到當漢都亞在滿者伯夷殺死一名瘋狂者而被滿者伯夷國王封賜海軍大將（*Laksamana*）的官銜時，馬六甲國王和首相便邀請漢都亞坐在較高等的地位一同進餐。

英勇的表现在當時是受人景仰的，漢都亞之被人仰慕和受到蘇丹的重視是因爲他的英勇表現。在當時，一個人之擁有高超的武藝通常是從良師學來的。漢都亞和他的同伴共拜有兩位師父，一位是住在武吉班恰露莎（*Bukit Panchalusa*）的阿里亞布得拉（*Aria Putera*），另一位是住在威拉那布拉山（*Gunong Wirana Pura*）的商伯莎達那拉（*Sang Persata Nala*）。此外，爪哇的英雄人物達門莎歷（*Tameng Sari*）和商威拉那（*Sang Wirana*）之名也是因爲他們擁有高超的武藝。

叛逆國王在當時的社會是最嚴重的罪行，它的懲罰是死刑。這種叛逆罪行是多方面的，不遵從國王是叛逆，被懷疑想跟國王造反當然也是叛逆，另一種叛逆罪行是跟國王的宮女有曖昧關係。這個叛逆罪行可從漢都亞兩次被陷害的事件中看出。第一次是當漢都亞保護蘇丹到滿者伯夷跟公主結婚回來後，蘇丹對漢都亞便備加喜愛，因而引起其他官員的嫉妬，他們向蘇丹讒訴漢都亞會數度與宮女鬼混。蘇丹一怒之下便命令首相將漢都亞處死，但首相因不忍心下手，只得把漢都亞放逐到彭亨。後來，漢都亞拐走彭亨首相的女兒敦德惹來獻給馬六甲蘇丹以將功贖罪，而再次受到蘇丹的重用。第二次是滿者伯夷派七個勇士到馬六甲來進行顛覆活動，結果全被漢都亞殺死，因此蘇丹就更加寵愛漢都亞。一些大臣又開始起嫉妬之心而想再次陷害漢都亞。他們向蘇丹報告

漢都亞會跟蘇丹的一位寵妃私通，蘇丹未經查明真相便下令首相將漢都亞處死。但首相是一位英明能幹的人，他叫漢都亞潛逃到馬六甲河上游的一個菓園內暫時隱居起來。後來當漢都亞拔大闢王宮而無人能將他制服時，首相便乘機向蘇丹說漢都亞並沒有被處死，因此漢都亞又被蘇丹請回來收拾漢都亞。

在舊馬來社會中，一個人的名譽是較生命為貴的，如果名譽受到破壞，寧可一死了之，尤其是一般勇士和武官更是不敢忍辱偷生。例如，商威拉那雖然知道漢都亞的武藝比他高強，但他還是想跟漢都亞一決生死，因為他事前已敗在其師兄弟的手下。我們也屢次看到在滿者的社會裡，一些無辜的人民常成為那些欲達到其私人目的的大人物的犧牲品。譬如，當滿者伯夷的首相格惹瑪拉（Pateh Gajah Mada）計劃謀殺漢都亞時，很多的老百姓會被他所僱用的手下所殺害。

（四）「漢都亞傳」的文學價值

在今日，我們對「漢都亞傳」的看法如何呢？它是一部純正的馬來古典文學巨著，在這一方面，在馬來古典文學中是沒有其他的作品能與之媲美的。「澤勾哇能巴第傳」（Hikayat Chekel Waneng Pati）是溯源自爪哇，「室利拉瑪傳」（Hikayat Seri Rama）和「商婆瑪傳」（Hikayat Sang Boma）是由印度著作改寫的。「阿密爾舍莎傳」（Hikayat Amir Hamzah）、「謨罕默哈那非爾傳」（Hikayat Muhammad Hanafiah）和類似的著作都是從回教資料翻譯過來的。因此，只有「漢都亞傳」是唯一純正的馬來古典文學著作。

作為一部馬來古典文學創作，這本傳記是很特出的，沒有一本在它之前或之後的古典著作是寫實的。「室利拉瑪傳」是描繪一個神話世界，「瑪林德曼傳」（Hikayat Malin Deman）和「阿汪蘇弄默拉武拉傳」（Hikayat Awang Sulong Merah Muda）也類似神話故事。但「漢都亞傳」是描寫活生生的馬來民族，雖然這些人物被賦於超人的力量。漢都亞和漢惹拔決鬥的描寫（約三千字）是可以當着一篇客觀和寫實的文章的。其實，所有跟漢都亞的決鬥，或是漢都亞和他的同伴跟馬六甲王朝的敵人的打鬥都描述得相當生動。本書作者並不只是擅於描寫打鬥場面，在描寫其他平凡故事方面他的手筆也是不乏栩栩如生的，就如漢都亞的義母唐拉娜（Dang Ratna）向敦德惹偷放春藥時的描寫可以看出這一點。

這本傳記，如前所指出的可分為兩部：前半部是英勇事蹟和後半部是周遊列國。本書的主人翁是漢都亞，他代表某一個時代的馬來民族的思想、能力和生活方式。這個限制是很重要的，因為漢都亞當然不能長久代表馬來民族的特性，這些特性將被歷史所淹沒。雖然這樣，本書及其英雄人物經已產生一種馬來民族的生活方式——即是現代文明生活和現正趨向西方化生活前的生活方式。雖然在本書中有一兩件故事與本書無多大關係（

如Raden Wiranantaja前來民丹和Raja Chulan在丁加奴鬥雞的記述），以及後半部被後人所補上的可能性很大，但本書的主旨還是被保留着，這是難能可貴的。間接的來說，這是馬六甲王朝的興起和陷落的故事。馬六甲王朝的崛起、興盛和陷落跟漢都亞的性格是息息相關的。在他小時候，馬六甲王朝剛剛崛起；當馬六甲王朝興盛時，他是和首相在處理國家行政和保安大事的一位高級官員，他的意見就是最後的決定；當他病倒而不能為國家效勞時，馬六甲則被葡萄牙人所攻陷。沒有別的，漢都亞是馬六甲王朝的強盛勢力和政權的標誌！在他的一生中寫盡了馬六甲王朝和封建制度時代馬來民族的滄桑史。

在目前，我們是把「漢都亞傳」當着一部文學遺產來看待，普通的讀者是很少能如欣賞現代文學作品一樣的來欣賞它的，有者不過是那些爲了應付考試的中學生和大學學生。學者對它感興趣是爲了要研究它的文學資料和舊馬來社會的思想；寫作者閱讀它是要參考他們的鼻祖的寫作技巧。簡短的說，他們閱讀本書都是爲了尋求學識。

這樣說來，本書豈不是沒有文學價值了嗎？大多數的讀者都認爲本書是枯燥乏味的，這是無可否認的事實。「漢都亞傳」未免太長而且故事技巧都是千篇一律的，但唯有這種特性才能顯示出它是那個時代的作品，因爲每一個時代的文學作品都擁有各自不同的特性。但撇開這些不談，我們不能否認在本書所描述的人道意識和英雄氣概是令我們驚嘆、鼓舞和景仰的。這種感觸當然也爲三百年前的讀者以及將爲三百年後的讀者所洞悉。「漢都亞傳」之被視爲一部文學名著是因爲它擁有上述的特點，因此它的價值是無法估計的，它是應該獲得更大的重視的！

註一：將「漢都亞傳」原文全部出版的是 W. G. Shellabear，共有四冊爪夷文和羅馬化馬來文版本，在一九〇八年由 Malaya Publishing House 所出版。將原文部份出版的是 G. K. Niemann，於一九〇六年出版。

註二：把「漢都亞傳」翻譯成德文的是 H. Overbeck，於一九一五年在新加坡，一九一八年在澳洲出版，書前還刊有一段序言，有一部份在一八九二年由 G. K. Niemann 翻譯成荷蘭文。

註三：Werdily 是一位研究馬來文學的荷蘭學者，他在其「馬來語法」一書中編有一套馬來書籍目錄（內共收集六十九本傳記，回教經典和其他文學著作），這本書於一七三六年在阿姆斯特丹出版。

註四：最先在一七二六年提到「漢都亞傳」的歐洲學者是 Valenya，但看來他是把「馬來紀年」跟「漢都亞傳」混淆了，因此 Werdily 的說明是較可靠的。